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China Daye Non-Ferrous Metals Mining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661

2015

年報



礦產資源

湖北礦山

大冶市

1. 銅綠山礦
2. 銅山口礦

陽新縣

3. 豐山礦
4. 赤馬山礦

新疆礦山

烏恰縣

5. 薩熱克銅礦

哈密市

6. 哈密礦



目錄

公司資料	2
董事簡歷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68
綜合權益變動表	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麟(主席)
龍仲勝(行政總裁)
翟保金
譚耀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岐虹
王國起
劉繼順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王國起(主席)
王岐虹
劉繼順

提名委員會

張麟(主席)
王國起
王岐虹
劉繼順

公司秘書

劉博遠(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楊穎筠(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普衡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8號
1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g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or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股份代號

661

董事簡歷

執行董事

張麟先生，53歲，自二零一二年起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取得中南大學選礦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取得中南大學礦物加工工程學博士學位。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獲湖北省職改辦認證為正高級選礦工程師。張先生分別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大冶金屬」）及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母公司」）董事長。彼目前為母公司、大冶金屬及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張先生擁有逾二十五年選礦行業經驗。

龍仲勝先生，53歲，分別自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龍先生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南大學並取得選礦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持有中南大學選礦工程碩士學位，並為一名高級選礦工程師。於一九八七年，彼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豐山銅礦開始其採礦工程事業，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出任豐山銅礦之礦長。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他曾擔任中國銅綠山礦之礦長。龍先生擁有二十五年礦山行業的管理經驗。

翟保金先生，49歲，自二零一二年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翟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湖北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翟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湖北省職改辦認證為高級冶金工程師。翟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大冶金屬，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其董事，並擔任其總經理之職務。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彼曾在大冶金屬之冶煉廠（位於中國湖北省黃石市新下陸街冶煉路1號）擔任廠長、並出任大冶金屬常務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翟先生目前為母公司總經理兼董事。翟先生擁有逾二十五年冶煉行業經驗。

譚耀宇先生，43歲，自二零一二年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譚先生亦為大冶金屬董事，並擁有逾二十年採礦行業經驗。譚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湖北黨校經濟管理專業，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湖北省職改辦認證為高級會計師。譚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加入大冶金屬，直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前一直擔任財務部主任。譚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獲委任為大冶金屬董事。彼目前為母公司總會計師並為常委之一。


董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超先生，54歲，自二零零六年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合資格會計師，於不同行業之會計及金融擁有廣泛經驗。彼現為中國華安德會計師事務所之管理合夥人。王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五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之財務會計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並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王岐虹先生，61歲，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先前就職於前中華人民共和國郵電部物資局和中國郵電器材總公司，於一九九一年由郵電部派駐香港，先後擔任郵電部駐港公司普泰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同強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註：同強有限公司參與了香港數碼通電訊（股份代號：00315）的組建成立工作，同時也參與了中國移動（股份代號：00941）在香港的上市工作）。王先生自一九七六年起參與了大量中國郵電現代化進口和技術引進工作，包括簽署中國第一套移動通信設備的引進項目，是我國通信現代化的重要參與者。王先生先後分別畢業於遼寧大學和國際經濟管理學院（現在該學院已與外經貿大學合併）。

劉繼順先生，58歲，現為中南大學（「中南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二年一月、一九八六年七月及一九八九年七月獲得南京大學之地質學學士學位、地質學碩士學位及地球科學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二年一月獲分配至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長沙230研究所工作，於一九八九年十月至一九九一年十月期間於中南工業大學（其後併入中南大學）地質勘探礦業石油博士後流動站擔任研究員，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加入中南大學擔任地質學講師，其後晉升為教授。彼致力於成礦理論研究與找礦實踐，專長為區域成礦學、找礦系統工程學與礦業開發可行性評價，合作發現中國甘肅青崖溝金礦和中國新疆卡拉塔格銅金礦產地。劉先生曾於多間公司擔任多個地質學相關職位。例如，他曾兼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三江找礦工程綜合研究組長以及西南有色地勘局、雲南銅業集團、湖北黃麥嶺磷化工集團、廣東雲浮硫鐵礦集團、新疆有色中南大學聯合研究院、蒙自礦冶與桂新礦業有限公司的顧問，亦曾擔任中國雲南臨滄市礦業開發顧問及廣東省企業科技特派員。彼亦為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專家評審組成員。



張麟
董事會主席

主席報告

保持戰略定力，
實現穩神競進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9,361,79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2,808,295,000元)，同比減少約8.05%，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1,452,55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8,210,000元)，同比增加約818.12%，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銅價大幅下降導致撇減存貨約人民幣612,280,000元及資產減值約人民幣567,653,000元，加上人民幣貶值產生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94,277,000元所致。

本集團生產組織平穩運行，產品產量穩中有升。全年共生產礦山銅約2.84萬噸，同比增長15.45%；陰極銅47.06萬噸，同比增長2.13%；稀貴金屬產品1,102噸(其中黃金20.4噸、白銀1,063噸、鉑15公斤、鈮201公斤及碲18噸)，同比增長22.96%；生產硫酸等化工產品103.2萬噸(其中硫酸103萬噸、銻酸銨631公斤、硫酸鎳374噸、硫酸銅1,008噸、粗硒190噸)，同比增長約0.84%；鐵精礦25.86萬噸。

與上年同期相比，銅、金、銀冶煉總回收率分別提高了0.15%、0.12%、1.33%；冶煉廠銅電解直收率提高了0.75%，稀貴廠金、銀直收率分別提高了0.44%、2.18%。電解銅電耗明顯大幅下降。



主席報告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產業結構持續優化，轉型升級步伐加快：

1. 資源開發穩步推進。內、外部礦山開採和建設工程加快推進，銅綠山選礦新系統建成投入使用，銅山口礦新尾礦庫建設實現了重大突破，已具備試運行條件。
2. 冶煉系統進一步完善。二零一五年新完成了硫酸尾氣達標、低空煙害控制、環境集煙治理、污酸改造、老電解系統通風、稀貴廠廢水廢氣達標等環境治理項目，目前環境治理項目大部分已轉入常態化管理並運轉良好，職工工作、生活環境進一步改善。
3. 技術創新得到加強。圍繞提高生產效率、提高資源綜合回收水平，積極開展了銅綠山礦深部礦體安全高效開採、稀貴廠分銅後液及沉金後液樹脂吸附、生物製劑處理冶煉廠大塘廢水等技術攻關。
4. 堅持創新驅動，轉型升級，實現了產業綠色化。公司堅持綠色發展，推動綠色轉型，完成了礦山、冶煉系統的全流程綠色改造，逐步建成綠色礦山和花園式工廠，冶煉技術工藝裝備水平邁入世界一流，其中澳爐建成後每年減排二氧化硫3.61萬噸，發揮了巨大的節能減排綜合效益。



主席報告

宏觀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加大，有色金屬行業面臨前所未有的發展困局。宏觀經濟持續下行，普遍預計未來2-3年是近年來中國經濟最困難的時期；結構性改革不可避免，必須做好應對長期困難的準備；有色金屬行業持續低迷，行業發展長期以來積累的創新能力不足、市場供需失衡、產業結構不合理等深層次矛盾集中凸顯，需求疲軟的基本面短期內難以扭轉，價格下跌、成本上升的態勢加劇，行業虧損面不斷擴大。

各方面不利因素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1. 產品價格持續低迷。全球經濟增速下滑，美聯儲收緊貨幣政策，導致資本從新興市場國家加速流出，大宗商品需求銳減，有色金屬供需失衡加劇，國際銅價二零一五年下跌25%，且仍在探底過程中，短時間內難以回暖，本集團其他主副產品價格也多數呈現下跌態勢。

2. 各項成本居高不下，人工成本約束加強，固定資產折舊、冶化環保支出增加。
3. 各類風險因素增加。匯率、利率風險加劇，庫存保值增值風險加大。
4. 行業競爭加劇。經濟持續低迷，有色金屬行業產品價格持續下跌但各項成本卻居高不下及產能過剩、技術水平、生態環境的約束進一步加劇，行業面臨新一輪大洗牌。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將採取一系列措施應對，其中包括強化成本控制，落實降本增效、加大技術攻關和成果轉化，實現技術創利及夯實基礎管理，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管理水平等等。

本人深信，困難是暫時的，本集團管理層和員工將會齊心協力，迎難而上，穩步實施本集團之戰略，從而帶來更高股東價值。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支持本集團之所有股東及忠誠勤奮之員工致謝！本人謹此代表集團向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合作夥伴對本集團之信心和信任致衷心謝意。

董事會主席
張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約人民幣39,361,79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2,808,295,000元)的收入，較去年減少約8.05%。減少主要由於陰極銅、黃金、白銀、鐵精礦等主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9,308,26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2,010,068,000元)，較去年減少約6.43%，主要由於原料採購價下跌所致。

毛利

毛利為人民幣53,532,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798,227,000元減少了人民幣744,695,000元，主要由於存貨撇減約人民幣612,280,000元。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07,0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4,823,000元)，較去年減少約38.77%，主要由於已收政府補助減少。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37,11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46,574,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73%，主要由於實行開支控制措施降低行政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人民幣779,006,000元虧損淨額(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7,191,000元虧損淨額)，較去年增加約467.83%，主要由於已確認減值及匯兌虧損較往年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61,79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29,002,000元)，較去年減少約12.70%，主要由於本年度市場利率下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合營公司業績錄得溢利約人民幣39,215,000元(二零一四年：虧損人民幣22,901,000元)。年內溢利主要是由於年內貿易及理財產品盈利增加所致。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62,33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729.08%(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1,641,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存貨撇減之已確認遞延稅項影響所致。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1,452,55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8,210,000元)，同比增加約818.12%，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銅價大幅下降導致撇減存貨約人民幣612,280,000元及資產減值約人民幣567,653,000元，加上人民幣貶值產生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94,277,000元所致。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為人民幣1,190,225,000元(二零一四年：年度虧損人民幣126,569,000元)。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5.52分，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4.97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持有六個礦山，位於湖北及新疆。

下表列載各座礦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礦產資料。

豐富優質的礦產資源

	湖北礦山				新疆礦山							
	銅綠山礦		豐山礦		銅山口礦		赤馬山礦		薩熱克銅礦		哈密礦	
地理位置	大冶市		陽新縣		大冶市		陽新縣		烏恰縣		哈密市	
所有權	95.35%		95.35%		95.35%		95.35%		55%		93.34%	
總面積約數(平方公里)	4.76		2.35		1.71		0.44		1.23		11.14	
開始營運年份	1971年		1972年		1984年		1958年		未投入商業化生產		未投入商業化生產	
可開採具有經濟價值之金屬	銅、黃金、白銀及鐵		銅、黃金、白銀及鉬		銅、黃金、白銀及鉬		銅、黃金、白銀及鉬		銅、白銀		銅	
主要產品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鐵精礦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鉬精礦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鉬精礦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鉬精礦		銅精礦 (含白銀)		銅精礦	
平均銅品位	1.2%		0.8%		0.7%		0.85%		1.08%		0.66%	
JORC分類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礦石量(百萬噸)	17.65	9.58	13.28	13.27	24.46	16.21	0.297	0.256	18.58	1.90	21.47	8.45
資源金屬量												
銅(噸)	207,700	110,900	105,900	110,000	161,400	106,400	1,640	3,040	194,200	15,540	152,000	55,400
鐵(百萬噸)	4.27	2.41	-	-	-	-	-	-	-	-	-	-
鉬(噸)	-	-	700	1,860	2,200	3,930	2	35	-	-	-	-
黃金(盎司)	343,000	195,000	-	-	-	-	-	-	-	-	-	-
白銀(千盎司)	4,430	1,660	-	-	-	-	-	-	-	-	-	-

附註：(1) 上表所載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乃根據報告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之澳大利亞準則(二零一二年版)(由澳洲礦產委員會、澳大利亞礦冶學會及澳洲地質科學學會下屬澳大利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刊發)(「JORC準則」)估計。

(2) 資源量及/或儲量的年度更新以合資格人士報告作根據或在沿用歷史資料的基礎上內部專家根據生產消耗及新的勘探工作作出相應更新。

(3) 資源量均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湖北礦山及薩熱克銅礦)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哈密礦)之信息估計。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哈密礦之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銅綠山項目概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綠山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31.86萬噸及約2,723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 (JORC準則)

JORC分類 (牌照範圍內CuEq>0.5%)	銅及鐵			黃金及白銀		
	數量 (百萬噸)	Cu (%)	Fe (%)	數量 (百萬噸)	Au 克/噸	Ag 克/噸
資源						
控制	17.65	1.2	24.2	16.40	0.7	8.4
推斷	9.58	1.2	25.2	7.08	0.9	7.3
合計	27.23	1.2	24.5	23.48	0.7	8.1
儲量 (CuEq>0.90%)						
推定(採礦權範圍內)	6.70	1.03	19.8	6.70	0.53	5.71
推定(勘探權範圍內)	4.70	1.06	23.1	4.70	0.52	8.78
推定合計	11.40	1.04	21.1	11.40	0.53	6.98

附註：

- (1) 按JORC準則編製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息。詳情請參閱第19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綠山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46.5566萬噸及約3,293.9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累計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8,270.1	1,342,710	1.63	3,293.9	465,566	1.41
鐵	7,424	-	37.66	3,192	-	33.4
鉛	61	921	0.151	54	867	0.16
伴生金	7,727	83	1.07克/噸	2,974	28	0.94克/噸
伴生銀	7,727	677	8.76克/噸	2,974	275	9.25克/噸

附註：

(1) 中國資源儲量報告由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編製，經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認可為有效報告。

豐山項目概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豐山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21.59萬噸及約2,655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JORC準則)

JORC分類 (牌照範圍內 CuEq>0.4%)	數量 (百萬噸)	金屬量			
		Cu (%)	Mo (%)	Cu (噸)	Mo (噸)
資源					
控制	13.28	0.8	0.005	105,900	700
推斷	13.27	0.8	0.014	110,000	1,860
合計	26.55	0.80	0.010	215,900	2,560
儲量(CuEq>0.58%)					
推定(採礦權範圍內)	6.60	0.85	0.004		
推定合計	6.60	0.85	0.004		

附註：

(1) 按JORC準則編製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息。詳情請參閱第19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豐山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18.3156萬噸及約2,039.7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累計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5,282.8	518,853	0.98	2,039.7	183,156	0.898
伴生金	5,486.5	18.65	0.34克/噸	2,243.4	6.367	0.28克/噸
伴生銀	5,486.5	986.6	17.98克/噸	2,243.4	342	15.24克/噸
共、伴生鉬	583.4	4,058	0.07	497.2	3,856	0.078

附註：

- (1) 中國資源儲量報告由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編製，經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認可為有效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銅山口項目概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山口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26.78萬噸及約4,066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 (JORC 準則)

邊界品位	JORC 分類	數量 (百萬噸)	Cu (%)	Mo (%)
資源				
牌照範圍內	控制	7.57	0.6	0.011
露天礦區	推斷	0.11	0.4	0.003
CuEq>0.3%	合計	7.68	0.6	0.011
牌照範圍內	控制	16.82	0.7	0.008
地下礦區	推斷	14.42	0.6	0.023
CuEq>0.4%	合計	31.24	0.7	0.015
牌照範圍外	控制	0.06	0.40	0.033
地下礦區	推斷	1.69	0.8	0.040
CuEq>0.4%	合計	1.75	0.8	0.040
合計	控制	24.46	0.7	0.009
露天及地下礦區	推斷	16.21	0.7	0.024
牌照範圍內及外	合計	40.66	0.7	0.015
儲量				
露天礦區 (CuEq>0.38%)	推定	6.90	0.60	0.013
地下礦區 (CuEq>0.61%)	推定	2.90	0.84	0.005
	合計	9.80	0.67	0.011

附註：

- (1) 按JORC準則編製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息。詳情請參閱第19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山口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31.49萬噸及約3,278.87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累計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4,732.9	446,414	0.94	3,278.87	314,871	0.96
低品位銅	1,216.4	44,815	0.37	831	30,690	0.37
鋁	435.8	4,494	0.103	249.4	2,976	0.119
伴生鋁	5,638.2	20,614	0.037	4,119.6	15,773	0.038

附註：

- (1) 中國資源儲量報告由黃石市金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編製，經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認可為有效報告。

赤馬山項目概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赤馬山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0.468萬噸及約55.3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JORC準則)

邊界品位	JORC分類	數量 (百萬噸)	Cu (%)	Mo (%)
資源	牌照範圍內			
	控制	0.073	0.71	0
	推斷	0.003	0.64	0.004
CuEq>0.3%	合計	0.076	0.70	0
牌照範圍外	控制	0.224	0.50	0.001
	推斷	0.253	1.19	0.014
	CuEq>0.3%	合計	0.477	0.87
合計	控制	0.297	0.55	0.001
牌照範圍內及外	推斷	0.256	1.18	0.014
	合計	0.553	0.85	0.007
儲量	推定	0.016	0.73	0
	推定合計	0.016	0.73	0

附註：

- (1) 按JORC準則編製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息。詳情請參閱第19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赤馬山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0.126萬噸及約14.37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累計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554.6	65,310	1.18	14.37	1,261	0.88

附註：

(1) 中國資源儲量報告由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編製，經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認可為有效報告。

薩熱克項目概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薩熱克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21萬噸及約1,991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礦產資源概要(JORC準則)

	JORC分類	資源噸位 (百萬噸)	銅品位 (%)	銅金屬 (噸)
資源	控制	18.01	1.08	194,508
	推斷	1.90	0.82	15,540
	合計	19.91	1.05	210,048

礦產儲量概要(JORC準則)

	標高(米)	推定		金屬量 (噸)
		噸位 (千噸)	銅(%)	
儲量	>=2,900	490	0.95	4,690
	2,790~2,900	748	0.81	6,040
	2,730~2,790	772	1.11	8,490
	2,670~2,730	5,130	1.39	71,230
	<=2,670	2,561	0.71	18,120
	總計		9,701	1.12

附註：

(1) 按JORC準則編製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息。詳情請參閱第19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薩熱克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52.92萬噸及約6,374.4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6,374.4	529,199	0.84
伴生銀	—	660	10.48

附註：

(1) 中國資源儲量報告由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編製，經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認可為有效報告。

哈密項目概況

哈密項目按JORC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20.74萬噸及約2,992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礦產資源概要(JORC準則)

位置	噸位 (百萬噸)	品位 (%銅)	含銅量 (百萬磅)	含銅量 (噸)
控制資源				
主礦體	21.47	0.71	335	152,000
其他礦體	—	—	—	—
總計	21.47	0.71	335	152,000
推斷資源				
主礦體	7.12	0.68	106	48,100
其他礦體	1.33	0.55	16	7,300
總計	8.45	0.66	122	55,400

附註：

(1) 該等估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哈密項目按中國標準之銅礦資源儲量及銅礦石儲量分別為約36.44萬噸及約6,281萬噸。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資料概況(中國標準)

礦種	保有		
	礦石量 (萬噸)	金屬量 (噸)	品位 (%)
銅	3,994	281,500	0.7
低品位銅	2,287	82,900	0.36
伴生銀	—	76	1.91

附註：

- (1) 該等估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重大變動。

上述表格附註：

- (1) 於上述表格內，Cu、Fe、TFE、Mo、CuEq、Au及Ag分別指銅、鐵、總鐵、鉬、等量銅、黃金及白銀，而t、Kt、Mt、kg、g/t、Oz及k Oz分別指噸、千噸、百萬噸、千克、克/噸、金衡盎司及千金衡盎司。詞彙「控制」、「推斷」及「推定」具有JORC準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 (2) 「牌照範圍外」所述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指於有關礦山之採礦牌照所述之採礦深度許可水平之外發現之礦產資源或礦石儲量。然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礦產資源進行採礦或勘探。「牌照範圍內」或「採礦權範圍內」所述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指於有關礦山之採礦牌照所述之採礦深度許可水平內發現之礦產資源或礦石儲量。
- (3) 礦產資源之定義為礦化裏層含0.3%等量銅以上，而地下開採之報告邊界品位為0.4%等量銅，露天開採為0.3%等量銅。
- (4) 銅綠山礦、豐山礦、銅山口礦之露天採礦、銅山口礦之地下採礦及赤馬山礦之礦石儲量乃分別使用最低邊界品位0.9%、0.58%、0.38%、0.61%及0.60%等量銅估計。
- (5) 有關礦山之等量銅乃根據下表使用預測選礦廠回採率及長期預測價格計算：

	銅綠山	豐山	銅山口	赤馬山
銅(人民幣元/噸)	29,083	29,083	29,083	48,935.00
鐵(人民幣元/噸)	399			
黃金(人民幣元/克)	194.47			235.00
白銀(人民幣元/克)	2.04			6.00
鉬(人民幣元/千克)		72.16	72.16	207.00

- (6) 銅綠山礦之銅及鐵礦產資源包括銅綠山礦之黃金及白銀礦產資源，而銅綠山礦之黃金及白銀礦產資源包括銅綠山礦之銅及鐵礦產資源。該等礦產資源不得加在一起。
- (7) 銅綠山礦、豐山礦、銅山口礦及赤馬山礦使用2米之最低採寬估計地下礦石儲量。
- (8) 上述礦產資源表所載礦產資源包括但不限於上述礦石儲量表所載用於生產礦石儲量之經改良礦產資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勘探、開發及採礦生產活動

活動概述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各個礦山所進行之各項勘探、開發及採礦活動：

礦山	活動		
	勘探	開發	採礦
銅綠山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儲量升級完成鑽探進尺3,809.69米/22孔； 整裝勘查銅綠山銅礦深部及外圍普查完成鑽探進尺3,169.61米/3孔。 	<p>XI號礦體開採工程二零一五年一至十二月份共完成掘進量7,658.17米/87,882.65立方米，開工至今累計完成掘進量22,407.99米/308,609.04立方米，二零一五年完成了-785米、-845米中段開拓、採准斜坡道等掘進量76,584立方米及六大系統建設；銅綠山礦-485米中段開拓工程，一至十二月份累計完成掘進量1,620.57米/17,822.88立方米，開工至二零一五年底止，共完成掘進134,362立方米及部分安裝，二零一五年完成二、三分層及中段開拓掘進量42,000立方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銅：13,110噸 金：673公斤 銀：5,276公斤 鐵精礦：25.86萬噸
豐山礦	<p>儲量升級完成鑽探進尺4,106.63米/19孔。</p>	<p>一至十二月份累計完成掘進量1,772米/23,223立方米，新北風井主體完工，-440米水泵房、配電硐室完工，南北緣斜坡道、-380米中段開拓正在進行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銅：5,506噸 金：168公斤 銀：5,260公斤 鉛：92.3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礦山	活動		
	勘探	開發	採礦
銅山口礦	<p>1. 儲量升級完成鑽探進尺 4,678.84米／12孔；</p> <p>2. 接替資源勘查完成鑽探進尺 734.49米／1孔。</p>	<p>一至十二月份共完成掘進量 11.66 米／469.23 立方米，支護量 113.36 立方米，完成了主副井井塔、空壓機房、綜合辦公樓等建築安裝及工業場地施工，二零一五年建成投產；開工至二零一五年底完成主副井、回風井掘進、斜坡道、中段開拓、採准工程量 21,240.19 米／293,948.6 立方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銅：6,334 噸 • 銀：2,312 公斤 • 鋁：18.9 噸
赤馬山礦	<p>接替資源勘查完成鑽探進尺 1,902.05 米／3 孔。</p>	不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銅：94 噸 • 金：3 公斤 • 銀：104 公斤
薩熱克銅礦	<p>勘探工作主要集中於南礦帶，其中鑽探進尺 26 孔，共 7,636.86 米，北礦帶坑內水平鑽 61 孔，共 4,499.8 米。</p>	<p>基本完成井巷開拓工程 2,900 米、尾砂庫收尾工程、主廠房的基建及設備安裝工程、採礦及選礦設備開始負荷調試試生產。同薩熱克銅礦滿負荷生產設計能力相比，2015 年產量只佔生產期全年產量 30%。</p>	試產階段
哈密礦	<p>勘探西區礦床鑽探進尺 620.38 米</p>	不適用	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產生之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於勘探、開發及採礦生產活動所產生之開支約為人民幣1,507,89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975,865,000元)，詳情列載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礦山	經營開支	資本開支	二零一五年 合計	二零一四年 合計
銅綠山礦	513,678	121,219	634,897	827,934
豐山礦	195,902	53,130	249,032	256,352
銅山口礦	310,638	169,659	480,297	610,949
赤馬山礦	20,177	5,327	25,504	36,164
薩熱克銅礦	2,122	115,223	117,345	241,467
哈密礦	-	823	823	2,999
	1,042,517	465,381	1,507,898	1,975,865

勘探、發展及採礦開支

單位：人民幣千元

	銅綠山礦	豐山礦	銅山口礦	赤馬山礦	薩熱克銅礦	哈密礦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不適用	4,374	6,646	1,769	不適用	823
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不適用	4,374	6,646	1,769	不適用	823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買資產及設備	39,637	3,076	10,099	238	51,699	不適用
土建隧道工程及道路	79,539	44,433	142,836	2,752	31,502	不適用
員工費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022	不適用
其他	2,043	1,247	10,078	568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21,219	48,756	163,013	3,558	115,223	不適用
開採活動(含選礦)						
輔助材料	42,140	9,810	35,091	1,991	不適用	不適用
動力	49,886	20,075	30,036	1,458	不適用	不適用
人工費用	151,696	74,996	72,286	5,954	不適用	不適用
折舊	96,351	19,025	69,709	3,132	不適用	不適用
稅費(稅費、資源補償費)	28,338	10,580	12,608	750	不適用	不適用
外包勞務	38,780	12,818	17,004	567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管理費用、銷售費用、營業外支出)	106,487	48,598	73,904	6,325	2,122	不適用
小計	513,678	195,902	310,638	20,177	2,122	不適用
合計	634,897	249,032	480,297	25,504	117,345	8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基建工程項目、轉包安排及採購設備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有關勘探、開發及採礦生產活動的新訂合約及所作承諾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基建工程項目、轉包安排及採購設備			總計
	基建項目	轉包安排	採購設備	
銅綠山礦	78,340	—	27,753	106,093
豐山礦	4,910	—	6,303	11,213
銅山口礦	138,910	—	18,107	157,017
赤馬山礦	—	—	279	279
薩熱克銅礦	26,141	4,912	3,994	35,047
哈密礦	—	—	—	—
合計	248,301	4,912	56,436	309,649

二零一六年經營目標及策略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主要生產經營目標為礦山銅2.38萬噸、陰極銅41.39萬噸、黃金20噸、白銀1,000噸、硫酸105萬噸、鐵精礦24萬噸、鉬精礦含鉬80噸、鉑12公斤、鈮140公斤、銻酸銨600公斤、硫酸鎳(金屬量)360噸、粗硒170噸、碲16噸。

銅選礦回收率 \geq 88.59%、銅冶煉回收率 \geq 97.69%、黃金回收率 \geq 93%、白銀回收率 \geq 92.01%。

為了實現上述目標，本集團將做好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

(1) 優化生產組織，根據市場情況，合理組織生產

冶化單位要抓好效益測算，建立效益模型，充分利用技術裝備優勢，發揮規模效益的同時，努力降低生產成本。要圍繞澳爐開風時率不低於94.5%，全力統籌好生產組織；做好設備預防性維護保養，成立各種故障處理的應急小組，全天候待命，確保全年生產礦產銅30萬噸；要圍繞轉爐排煙系統優化、環保集煙系統優化，抓好硫酸三系技改和日常管理工作；注重硫平衡，全年二氧化硫外排量控制在5,000噸以內，降低環保成本；要組織好水平衡測試管理，冶煉廠大塘水排放量控制在5,000噸以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強化成本控制，落實降本增效

全面推進對標管理，建立降本增效的長效機制。以產品品質、管理成本、消耗指標、行業投資回報率等效益構成要素作為對標內容，分層級細化對標方案，找準存在差距的關鍵指標並有效改進。

(3) 加大技術攻關和成果轉化，實現技術創利

進一步發揮科研平台的作用，抓緊重點技術開發項目和技術成果的推廣應用，積極推廣新型充填材料、安全高效採礦方法、稀貴廠分銅後液及沉金後液樹脂吸附等技術成果，開展降低陰極銅含銀、降低澳爐和轉爐渣含銅等技術攻關，加大資源綜合回收利用。

(4) 夯實基礎管理，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管理水平

1. 強化全面預算管理。繼續完善預算控制標準體系，加強預算偏差分析，強化預算過程監控。
2. 加強安全環保管理。嚴格落實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主體責任，推進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環境管理体系建設，建立健全風險預防機制，做好事故隱患排查治理，全方面強化安全、環保管理工作。

(5) 強化創新驅動，推進重點工程，提升發展後勁

1. 加快礦山和冶煉系統改造，推動傳統產業智能升級。結合企業實際，進一步推進傳統產業的升級改造，不斷提高智能化、自動化、信息化水平，打造世界一流的有色金屬產業基地。
2. 堅持不懈地推進資源開發，力爭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控制的資源量有大幅提升。推進本集團內部礦山邊深部及外圍的勘查找礦和儲量升級工作。加快內部礦山採礦證深部擴界工作。要努力尋找合作機會，力爭在境內、外資源開發上取得新的成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統籌礦山基建進度。銅綠山礦計劃完成基建掘進工程量14.8萬立方米。豐山礦計劃完成基建掘進工程量2.35萬立方米，深部開拓工程要形成方案並預備開工。銅山口礦計劃完成基建掘進工程量6.77萬立方米。薩熱克銅礦要抓緊推進南礦帶開發前期工作。
4. 進一步完善冶煉系統，加快推進冶煉廠污酸渣處理項目；抓緊清污分流項目截洪溝工程收尾工作；要抓緊完成廢雜銅綜合回收利用項目施工圖設計等各項前期準備工作，二季度開工建設。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約為人民幣727,893,000元，分為17,895,579,706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並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我們存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大多以人民幣持有)於香港及中國認可機構作短期存款。

年內，本集團的收款及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控人民幣產生的匯兌風險，並考慮於未來對沖該等重大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843,13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294,018,000元)，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01(二零一四年：1.05)(按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577,24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837,227,000元)除以流動負債約人民幣7,467,21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494,605,000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26.33%(二零一四年：230.80%)(按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票據/債券減受限制存款(不包括存放於期貨交易所及若干金融機構作為商品衍生工具及貨幣遠期合約之抵押品的其他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8,564,24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183,718,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人民幣2,624,44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545,771,000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上升是由於本年度虧損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足夠資金支付所有未償還負債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勘探活動產生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2,65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338,000元）。

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非流動及流動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票據／債券）約為人民幣10,269,11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360,487,000元）。債務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3,579,41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021,480,000元）及人民幣5,259,34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961,088,000元）分別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到期。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銀行及其他借款當中人民幣93,36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0,675,000元）為銀行及大冶財務公司就相同金額的貼現票據給予的墊款。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惟若干從國際市場之採購以美元結算，並且若干借款亦以美元計值。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面臨主要涉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管理外匯風險乃透過定期審查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淨額，並可能簽訂貨幣遠期合約（倘必要），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貨幣遠期合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存款人民幣138,25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7,249,000元)存放於期貨交易所及若干金融機構作為商品衍生工具及貨幣遠期合約之抵押品，而其他融資以銀行存款及結餘人民幣410,98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75,583,000元)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本年度業務回顧及未來業務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23至2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於第8頁的「主席報告」。

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計量之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以下段落討論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遵守情況、與主要持份者關係及本集團組織和資源：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新《環境保護法》，樹立綠色、清潔、循環、低碳發展理念，按照明責任、嚴執法、重實效的總體要求，嚴查重處，強化整改，落實責任，重點治理突出的環境問題，穩步推進「環保有色」建設，持續保持環境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污染減排效果顯著，較好地完成了二零一五年環保工作各項任務目標，有效地促進了企業經濟與環境的協調發展。

1. 「環保有色」年度目標基本實現。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積極抓好環保管理，基本實現「環保有色」確定的年度目標。較大及以上環境污染事件為零；廢水、廢氣、噪聲基本達標；治化廢水循環利用率 $\geq 95\%$ ，噸銅新水耗量 ≤ 23 噸；採選礦廢水循環利用率 $\geq 75\%$ ；危險廢物和輻射實現了合法合規管理。

2. 「綠色礦山」、「清潔工廠」建設取得新進展。

本集團積極推進生態文明建設，著力打造「綠色礦山」、「清潔工廠」。冶煉廠精煉爐採用天然氣替代重油，通過清潔能源的使用，從源頭控制污染物產生。銅綠山礦、豐山礦完成第一次清潔生產審核並取得批復。豐山礦大力實施礦區「潔、綠、亮、美」工程，上半年栽種各種樹木、苗圃並鋪設草坪；同時對各生產區、生活區和廢石堆場進行了綠化改造和土地複墾。

董事會報告

3. 重點環境治理項目建設取得較大成果。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繼續推進環境集煙尾氣綜合治理、清污分流、污酸改造等重點環境治理項目的建設。本集團亦分別投資尾砂壩、截滲壩、尾砂充填、污水處理、回水循環利用、粉塵回收等系統。在本集團上下的共同努力下，大部分工程已完工並交付使用。這些項目的投入使用，使本集團環保水平得到提升。

法律及規例遵守情況

本集團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我們須遵守相關的中國法律及規例，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1. 節能方面：本集團依據國家能源相關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力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等法律，以及《「十二五」節能減排綜合性工作方案》、《能源計量監督管理辦法》、《節能減排「十二五」規劃》、《銅冶煉行業規範條件》等國家規範，結合自身實際，從加快產業升級出發，大力推進節能減排。本集團通過引進先進技術、設備，對礦山、冶煉的設施和工藝進行升級改造，不斷提高節能減排水平。
2. 環保方面：本集團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基本法律法規要求，結合自身實際，建設具有先進水平的煙氣制酸系統，大幅度提高硫利用率。實施技術改造，加大環境治理力度，先後建成了備料井水及洗車台廢水改造工程、乾燥密收塵系統改造工程、污酸改造工程、污水處理改造工程等四項重金屬治理工程，污染物排放大幅度減少，加強環保設施運行管理和工藝控制，確保了各類污染物達標排放，徹底改善了生產廠區環境狀況。

董事會報告

另外，本集團於香港上市，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等。

與客戶關係

保持並提升與客戶的關係，是提升公司效益的重要環節。在與客戶發生業務的過程中，運用多種方式收集、傳遞顧客的要求和期望，積極採取相應的改進措施，驗證改進效果並回覆顧客。工作主要包括在與客戶交流時，對客戶口頭反饋或暗示的意見、建議、抱怨或讚揚，予以記錄及開展顧客滿意度調查，向客戶發放調查表等。

與供應商關係

由於本集團部份銅原料須在國際和國內兩個市場採購，因此，與原料供貨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一直是我們原料採購工作的重中之重。

在與原料供應商建立業務關係前，與供應商說明公司的情況以及發展的未來，並向他們展示長期合作願望與發展情景，並制定出一個合理的採購價格。

另外，本集團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價，優勝劣汰，不斷穩定集團銅原料供貨群體，為集團冶化生產奠定務實基礎。

董事會報告

集團組織和資源

為成功落實董事會的策略，我們必須具備有效的組織架構、充足的資源和所需的專業才能。我們不斷持續優化公司的組織架構，確保能配合集團的投資策略，保持業務營運效率和安全運作。此外，我們的架構必須能靈活應對日趨複雜和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截止二零一五年底，集團僱員分佈詳情如下：

僱員年齡				
18歲以下	18至29歲	30至39歲	40至49歲	50歲或以上
0	753	2,973	3,508	1,111

僱員性別	
男性	女性
6,367	1,978

受聘類別	
長期	短期合約
100%	-

在各營運區，公司的僱員絕大部分是由當地招聘的。然而，作為一家國內及國際均有業務的企業，我們也需要調派人員至不同業務地區，以配合員工的個人發展、知識轉移及項目資源分配所需。

公司的核心要求，是確保我們能夠招攬、挽留和調派人才，配合公司快速發展的需要所需，務求保留和維持公司在有色金屬行業卓越表現。我們採用人力資源預測模型推算集團未來五年對招聘和培訓技術人才的需求，並制定資源分配計劃。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增聘135名僱員，平均年齡為24.51歲，遠低於中國內地勞動人口的平均年齡。

公司能夠招攬和挽留人才，主要由於我們提供與市場價值相匹配的薪酬、完善的退休和醫療福利、可觀的假期，並為優秀員工提供有吸引力的發展機會。

董事會報告

集團的內部晉升比率較外招為高，反映集團為僱員提供事業發展機會，在這方面，穩健的管理人員發展計劃及繼任規劃起了推動作用。僱員的個人發展大部分需要透過在職培訓汲取經驗，然而，我們也致力投資正規培訓及發展計劃，內容涵蓋工作技能、一般管理或督導技巧和語言等，包括由公司舉辦或參與外界的課程和會議。以下圖表按性別及僱員級別列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受訓僱員的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受訓僱員 (%)		每名僱員 平均培訓時數
男性	女性	培訓時數
82.95	82.7	24

受訓僱員 (%)			
經理級	專業人員	一般職系 和技術人員	總計
100	100	75	80.25

為配合集團的繼任規劃程序，我們定期推行集團層面的管理人員發展計劃，物色繼任人選和其他潛質優厚的員工。這些計劃除了包括正規的培訓內容外，還加強員工在集團內的人脈網絡，並讓參加者體驗跨文化的學習環境。

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的僱員自願流失率一般低於當地市場的平均水平，反映集團挽留人才卓有成就。以下圖表按年齡組別及性別列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僱員的自願流失率：

自願流失率 (%)				
18歲以下	18至29歲	30至39歲	40至49歲	50歲或以上
0	8.23	1.45	0.77	0.54

自願流失率 (%)		
男性	女性	總計
1.87	0.096	1.65

為發揮所長，我們按業務需要在集團內部調派具備重要技能的人才，同時招攬和挽留擁有寶貴經驗的員工，確保集團的核心專才不會因員工退休或外部因素而流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年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五年財務概要

綜合全面收益表個別項目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39,361,792	42,808,295	43,598,452	28,878,123	27,144,7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 (虧損)/溢利	(976,337)	(95,553)	(1,949,229)	157,176	149,275
非控股權益	(213,888)	(31,016)	(18,496)	6,476	31,836
年內(虧損)/溢利	(1,190,225)	(126,569)	(1,967,725)	163,652	181,111

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項目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流動資產	7,577,245	7,837,227	8,899,313	7,559,770	5,882,615
非流動資產	8,995,000	9,329,377	8,895,871	9,795,973	5,840,049
資產總值	16,572,245	17,166,604	17,795,184	17,355,743	11,722,664
負債					
流動負債	7,467,210	7,494,605	8,845,645	7,379,410	5,864,248
非流動負債	6,321,184	5,752,932	4,976,939	4,050,845	2,076,233
負債總值	13,788,394	13,247,537	13,822,584	11,430,255	7,940,481
	2,783,851	3,919,067	3,972,600	5,925,488	3,782,183
下列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2,624,443	3,545,771	3,568,288	5,492,448	3,606,072
非控股權益	159,408	373,296	404,312	433,040	176,111
	2,783,851	3,919,067	3,972,600	5,925,488	3,782,183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及41。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分部資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至7。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67頁之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本年度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券持有人將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6,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兌換為567,668,52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新普通股，本公司並無贖回可換股債券。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股本及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及可換股票據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31。

除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之可換股票據／債券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兌換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之權利。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公司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保留溢利人民幣2,393,955,000元可供分派予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麟(主席)

龍仲勝

翟保金

譚耀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岐虹

王國起

劉繼順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規定，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一董事須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2)條規定，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因此，張麟、翟保金及譚耀宇各自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2)
王岐虹	實益擁有人	個人	594,000	0.01
	配偶權益	個人	1,000,000 (附註1)	0.01
王國起	實益擁有人	個人	600,000	0.01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岐虹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耿爽女士的權益而於1,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17,895,579,706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中時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970,671,176股 (附註1)	78.07% (附註4)
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	13,970,671,176股 (附註1及2)	78.07% (附註4)
中國信達(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36,953,542股	5.24% (附註4)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	936,953,542股 (附註3)	5.24% (附註4)

附註：

1. 包括行使可換股債券時可能發行的2,007,672,096股股份。
2. 該等股份由中時發展有限公司持有，而中時發展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3. 該等股份由中國信達(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信達(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4. 此百分比乃按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17,895,579,70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結日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集團、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有關本集團業務訂立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集團之業務外，董事概無於與或可能（不論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簡歷

董事簡歷載於本報告第3至4頁。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已訂立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自有色金屬買賣。

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產生銷售額佔本集團收入比重如下：

— 最大客戶	17%
— 五大客戶	42%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額比重如下：

— 最大供應商	15%
— 五大供應商	3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上文所披露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且董事並無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權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母公司」)及其他若干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訂立多項協議，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詳情列載如下：

實體	與本公司之關係
母公司	母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	中國有色礦業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大冶有色運輸輪胎有限公司 (「大冶運輸」)	大冶運輸由母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擁有超過30%權益，因此成為母公司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湖北雞籠山黃金礦業有限公司 (「湖北黃金」)	湖北黃金由母公司擁有超過30%權益，因此成為母公司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黃石市銅花大酒店有限責任公司 (「銅花酒店」)	銅花酒店由母公司擁有超過30%權益，因此成為母公司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 (「大冶金屬」)	大冶金屬是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報告

A.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本集團向母集團提供存款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金融服務。 母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貸款及利息、擔保、綜合信貸額度、票據承兌服務、結算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金融服務。
價格	以市價為基準，惟須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年度上限	存款服務之每日上限結餘(包括應計利息)：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09,20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11,50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14,950,000元。 承兌票據、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00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0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9,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B. 補充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立一間金融公司	母公司已成立金融公司(「母金融公司」)作為金融平台以便向集團內公司提供金融服務。
存款及貸款金額	本集團存放於母集團的日均存款額不得超過母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日均未償還貸款額。
抵銷拖欠存款	倘母集團未能按時歸還本集團存放於母集團的存款(包括應計利息),則本集團有權:(1)終止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2)將有關存款(包括應計利息)抵銷母集團提供予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包括應計利息)。
賠償本集團蒙受的損失	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共同及個別悉數賠償因以下原因而令本集團蒙受的任何損失(包括有關未償還存款或貸款及應計利息或任何所產生之相關開支):(1)母集團違反或可能違反任何中國法律或法規;(2)母集團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或可能出現任何重大問題;或(3)母集團未有遵守或違反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或補充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母集團作出的承諾	母集團向本集團承諾,倘母金融公司出現或預料將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母集團將根據母金融公司的需要向其注資,以確保其正常營運。

董事會報告

C. 中國有色礦業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中國有色礦業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將： (a)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粗銅含銅、粗銅含金、粗銅含銀、銅精礦含銅、銅精礦含金、銅精礦含銀、水電、原材料、配套設備、輔材、組件、生產設備、工具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b)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服務，包括建築、安裝、維修、監督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價格	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iii)倘無有關市價，則以相關產品／服務成本加上合理服務費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810,38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98,15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395,820,000元。

董事會報告

D. 中國有色礦業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將向本集團採購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含銅、銅精礦含金、銅精礦含銀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價格	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41,23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20,42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99,610,000元。

E. 新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母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銀、電解銅、分銀渣含金、分銀渣含銀、分銀渣含鉛、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設備、輔材、組件、生產設備、工具、硫酸、柴油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價格	以(i)政府定價；(ii)倘並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88,11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182,85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66,570,000元。

董事會報告

F. 新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母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及測量、環境監測、設備檢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價格	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0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0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00,000元。

G. 新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母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氣缸維護、垃圾處理、醫療、餐廳、通勤、物業管理、綠色工程、餐補、礦泉水、採礦、疾病預防、移動通信、水、電、建築維護、環保、大學宿舍、培訓、會議、農業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價格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並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31,30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52,99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75,530,000元。

董事會報告

H. 新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a) 母集團將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粗銅含銅、粗銅含金、粗銅含銀、水電、原材料、配套設備、輔材、組件、生產設備、工具、銅精礦含銅、銅精礦含金、銅精礦含銀、金精礦(含金)、金礦石(含金)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b) 母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加工陽極銅、搬遷補償、鑄鋼、維修、技術工程、加工陽極板、工程勞務、運輸(包括租用硫酸罐)、勞務、檢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價格	以(i)政府定價；(ii)倘並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iii)倘並無有關市價，則以相關產品／服務成本加上合理服務費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091,01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07,24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908,440,000元。

董事會報告

I. 資產租賃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母集團出租若干資產(包括硫酸罐車及其他資產)，亦保證母集團於本協議期限內擁有使用有關資產之獨家權利。
價格	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47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47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470,000元。

J. 新大冶運輸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大冶運輸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大冶運輸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輪胎、汽車零部件、汽油、柴油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價格	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45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30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140,000元。

董事會報告

K. 新銅花大酒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銅花大酒店
期限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性質	銅花大酒店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住宿、餐飲、會議及協定之其他服務。
價格	以市價為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00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00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000,000元。

L. 土地租賃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期限	自土地租賃框架協議根據相關條款生效當日至二零三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金、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租金為相關地塊之年度折舊金額，乃根據土地業主就購買相關土地使用權而向相關政府機構支付之總金額除以相關土地之估計可使用年限計算。承租人亦承擔租賃之所有應付稅項及稅款，乃根據應付租金計算。承租人於租賃期限各年應付之各地塊租金及合計稅項及稅款均相同。
年度上限	二零一四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890,000元。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890,000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890,000元。

董事會報告

M. 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1. 大冶金屬 2. 母公司
期限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物業	中國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光谷大道29號國際企業中心三期 – II
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14,011.58
佔地面積(平方米)	2,697.83
年度上限	二零一五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424,588.63元。 二零一六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424,588.63元。

N. 拆遷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訂約方：	1. 大冶金屬 2. 母公司
主要事項：	根據該協議，大冶金屬委託母公司拆遷位於中國湖北省黃石市新下陸冶煉路的生產示範項目地盤的40個住戶，以建設加工產能為300,000噸的銅加工廠，包括就拆除之舊單位作出補償，並將住戶搬遷至金花6號樓之新單位。
代價：	大冶金屬應付母公司之代價將基於(i)金花6號樓之單位建築成本(估計為每平方米人民幣3,500元)；(ii)金花6號樓新單位之估計面積；及(iii)有關實際面積超出原面積2,145.56平方米之賠償金額計算，而賠償金額乃按以下基準計算： (1) 就1至5平方米之超出原面積賠償單位建築成本之30%；及 (2) 就5至10平方米之超出原面積賠償單位建築成本之20%。 10平方米以上之超出原面積部份毋須支付任何賠償金額。 代價估計合共人民幣7,850,000元，於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人民幣9,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大冶金屬與母公司所委任第三方釐定之金花6號樓新單位之建築成本以及金花6號樓新單位之面積。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發行人實施的內部監控程序為充分有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並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進行，且條款均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之關連方交易，並非根據上市規則之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之審核或審閱以外的保證委聘」，並參考應用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核數師已確認：

- a. 不曾知悉任何事項會致使彼等相信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有關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交易而言，不曾知悉任何事項會致使彼等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違反本集團之定價政策；
- c. 不曾知悉任何事項會致使彼等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並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總金額而言，不曾知悉任何事項會致使彼等相信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有關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價值總額上限。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週年確認函，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8,345名(二零一四年：9,231名)僱員。本集團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741,76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83,190,000元)。員工薪酬方案由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構成。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經參照市況、個人表現及彼等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釐定。

董事酬金須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獲董事會批准。其他薪酬(包括酌情花紅)經由董事會參考各董事之職務、能力、聲望及表現而釐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可公開獲取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具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重要事項詳情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間融資公司訂立銷售及租回協議，據此，該融資公司同意按購買價人民幣500,000,000元向本集團購買若干設備(「設備」)，然後將設備租回本集團，為期八年，惟須受該銷售及租回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購買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完成。

上述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本集團履行銷售及租回協議之所有責任後，融資公司將設備之所有權歸還予本集團，收取名義金額人民幣1元。

- (b) 報告期末後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與母公司之聯營公司訂立銷售框架協議及採購框架協議，與該實體買賣若干產品。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上述各協議所涉交易均為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佈。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獲委聘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德勤將會退任，惟符合資格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為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報告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股東如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任何有關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利所引致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问，建議諮詢專業顧問。

董事會編製賬目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之賬目，並對本集團該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作出真實公平意見。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會已挑選合適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麟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之重要性。本公司相信有效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提升股東價值與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權益之基本要素。董事會制定適當政策及實施適合本集團業務開展及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已獲採納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架構。本企業管治報告闡述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如何在各不同方面已獲應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及E.1.2條守則條文之規定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現概述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上市發行人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遵守重選規定。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之委任書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相關規定，在彼獲選或重選後仍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重選連任，此舉達到與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相同的效應。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張麟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無法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由本公司行政總裁龍仲勝先生主持會議。提名委員會所有其他成員均出席會議並回答會上提出的問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董事簡歷」一節內。成員包括：

董事姓名	首次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之日期	上一次獲重選為董事之日期
執行董事		
張麟(主席)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龍仲勝(行政總裁)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翟保金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譚耀宇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岐虹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王國起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劉繼順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共同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事務之管理工作。董事會定期會面，討論本集團整體策略以及營運與財務表現。董事會決定的若干事項包括有關：(i)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方向；(ii)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之任何重大利益衝突；(iii)批准本集團年度業績、年度預算、中期業績及其他重大營運與財務交易；(iv)更改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及(v)就董事會作出重大委任之事項。董事會已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並實施及執行董事會決定之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亦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合規程序。

董事會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經理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並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董事會的成員各有所長，而每名董事對於本集團所從事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門技術。所有董事均能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的經驗及專門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及支持，理解本集團事務，彼等擁有及時接觸有關本集團事務之所有相關資料之一切權力，能夠獲得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而不受任何限制。董事在履行職責及職務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4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本公司股東大會。該等會議以坦誠討論形式進行。董事會上，董事參與討論本集團之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內部控制。

董事出席於本年度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曾出席／ 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張麟(主席)	4/4	0/1
龍仲勝(行政總裁)	4/4	1/1
翟保金	4/4	0/1
譚耀宇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岐虹	2/4	1/1
王國起	2/4	1/1
劉繼順	2/4	1/1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部員工負責編製及備存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詳細會議記錄，並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向全體董事傳閱會議記錄初稿，以供董事提供意見，而會議記錄最終獲批准之版本會發給全體董事作記錄。董事委員會會議亦已採用及沿用董事會會議採用之相同常規及程序。所有會議記錄載有所考慮事項及所達致決定的充分詳情，並可供董事於任何時間查閱。

於董事會會議日期前最少十四天須向董事發出該董事會會議的通知，並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向董事傳閱就所有主要議程項目編製之簡介文件。為確保董事能夠就會議上討論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公司秘書須於董事會會議前向董事提供準確、及時及清晰的資料。

倘任何董事與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項有潛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須就該特定事項放棄投票，由出席董事會會議而於該等事項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處理該等利益衝突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取閱本集團之充分資料

管理層透過財務報告、業務及營運報告以及預算報表，致力就本集團事務適時地向董事會提供恰當及充分的說明及資料，從而讓彼等作出知情決定。

此外，董事亦可於任何時間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取閱相關資料，以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彼等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有關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的事宜。公司秘書不時為董事更新及提供書面培訓材料，並就與董事的職務及職責有關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的最新發展舉辦研討會。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提供以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之最新發展為題的兩次研討會。全體董事均有出席該兩次研討會。

獲准許彌償條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實施適用法律許可的細則所載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在適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為全體董事於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本公司於每年重續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主席張麟先生與行政總裁龍仲勝先生的職責須作區分以強化彼等的獨立性及問責性。

張麟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全體董事已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此外，張先生負責確保全體董事及時收到有關本集團事宜之充分、完整及可靠資料。主席亦鼓勵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為董事會全力作出貢獻，以使董事會有效運作，並能按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行事。

龍仲勝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策略規劃、行政及管理。彼亦負責制定及成功實施本集團的政策，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龍仲勝先生專責監察本集團的合規及內部監控事宜，並與主席及所有董事保持溝通，讓彼等可全面知悉所有主要業務發展及事務。彼亦專責於策略性計劃以及評估本公司之合併及收購機會。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全體非執行董事根據各自之委任書並無指定任期，惟彼等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相關規定，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重選連任，此舉達到與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相同的效應。在本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以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非執行董事提供建設性意見及建議，並為有關本集團策略、業績、利益衝突及管理過程之事宜作出彼等的獨立判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多於三分之一。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之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之獨立身份之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彼等全體(王岐虹先生、王國起先生及劉繼順先生)均屬獨立人士。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劉博遠先生在支援董事會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的效率及功效，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公司秘書須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公司秘書透過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匯報。所有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會定期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及監管事項的最新資料，亦會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依程序進行，並就有關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的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會全面參與公司秘書之挑選及委任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向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派指定職責，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張麟(主席)	-	-	主席
龍仲勝	-	-	-
翟保金	-	-	-
譚耀宇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起	主席	主席	成員
王岐虹	成員	成員	成員
劉繼順	成員	成員	成員

各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其中包括)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本公司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

薪酬委員會乃按個人表現、貢獻及職責而作出薪酬調整。經考慮於本年度之市況以及企業及個人表現，執行董事及僱員除基本薪金外符合資格收取酌情花紅。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闡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要素。

薪酬	目的	報酬	政策詳情
基本薪金	反映各個人之市場價值	每月現金付款	於每年按市場趨勢作出檢討
津貼	吸引及保留僱員	補償	市場情況
酌情花紅	激勵僱員為本公司作出高水準的表現以及達成個人表現目標	現金付款	— 個人表現 — 公司表現

下表列示董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之明細分析：

	其他酬金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張麟先生	-	1,058	35	-	1,093
龍仲勝先生	1,211	-	14	474	1,699
翟保金先生	-	1,058	35	-	1,093
譚耀宇先生	-	585	35	-	6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起先生	80	-	-	-	80
王岐虹先生	80	-	-	-	80
劉繼順先生	80	-	-	-	80
	1,451	2,701	119	474	4,745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釐定執行董事薪酬、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評估執行董事表現之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薪酬委員會之 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王國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1/1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劉繼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物色適當合資格人士加入董事會成為其成員，就甄選提名董事之個別人士、董事之委任及其接任計劃並考慮提名委員會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委任新董事的準則列載如下：

- 就潛在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之獨立性；
- 具有本公司所需的核心才能；
- 能夠投放時間及履行職務及責任。

提名委員會在採取下列步驟後作出委任新董事的建議：

- 向董事會評估技能、知識及經驗的平衡才能，並向管理層作出諮詢後，釐定該特定委任的角色及所需才能；及
- 與潛在候選人進行會面以評估其合適性，並確保該候選人知悉公司的期望及所需投入的程度。

本公司亦認可及接納董事會多元化之益處。因此，提名委員會制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獲授權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有關目標之進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途徑。甄選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開支)，亦已釐定董事提名之政策。

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張麟	執行董事	主席	1/1
王國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劉繼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包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完整全面、按董事會授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包括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員工之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及預算)及風險管理事宜，並就委聘外聘核數師進行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審核委員會 之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王國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2/2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劉繼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年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其相關公告，包括提呈董事會批准前本集團採納的披露、財務申報及會計政策；與管理層討論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判斷及批准委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內部監控報告；檢討及評估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充足性及有效性；檢討及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核數程序的客觀性及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有責任以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對本集團財政狀況提出真確及公正的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董事瞭解彼等之責任為對年報／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公告及其他財務披露編製平衡、清晰及全面之評核。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項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受到重大質疑。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德勤獲委任為本集團的核數師，任期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德勤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3,361
非審計服務	1,050
總計	4,411

本年度的賬目由德勤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名續聘德勤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董事會編製賬目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之賬目，對本集團該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作出真實公平意見。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會已挑選合適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滿足本集團的特定需要及應付其面臨的風險，但因其性質使然，僅能合理而非絕對避免任何錯誤陳述或失誤。

系統內已建立程序以保障資產免遭擅自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支出、存置適當的會計紀錄及確保用於業務營運及公告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本集團的合資格管理層會持續維護及監控內部監控系統。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的有效性，並信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足以應付本公司於目前業務環境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

為了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本集團已成立監控部門負責本集團合規及監控事宜的日常管理，以確保消除經營系統失效的風險及確保達到本公司的目標。

為了增進本集團相關員工的知識，會於適當時為彼等提供相關規則及適用法律方面的培訓。

根據內部監控報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充足，並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的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環保政策

我們在香港及中國的辦公室實施紙張循環再用政策。我們亦鼓勵員工奉行節能習慣，例如在不用電腦時設為休眠模式以及使用電子直郵的形式進行內部溝通。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減少能源及紙張用量。

投資者及股東關係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維持清晰、及時及有效溝通的重要性。董事會亦認同與投資者的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的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高透明度，以確保投資者及股東可透過本集團刊發的年報、中期報告、新聞公告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hk661.com 獲取準確、清晰、全面與及時的資料。

本公司刊發的公司通訊備有中英文版供股東選擇，以方便股東了解本集團事務。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者關係」一欄，而本公司網站資料亦會定期更新。

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刊發的資料亦會隨即根據上市規則在本公司網站登載。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公告、致股東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等。

董事會繼續維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作定期溝通，讓彼等知悉本集團的策略、經營、管理及計劃。本公司網站亦為向股東及準股東提供資料的渠道。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所載全部資料一經確認發佈，即可在本公司網站閱覽。有關投資者關係的聯絡詳情亦可在本公司網站查閱，以方便股東與本公司聯絡。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會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問題。外聘核數師亦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股東大會上會就各個別重大議題提呈單獨決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活動包括：

- 與分析師和基金經理作電話會議；
- 定期更新本公司網站；
- 與股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 適時透過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披露資料。

召開股東大會

董事會致力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溝通，並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即使其無法出席大會，亦鼓勵彼等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本公司會監察並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並於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本公司以股東週年大會作為股東溝通的其中一項主要渠道。本公司確保股東的意見能向董事會反映。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每項大致上屬獨立的事宜會以一項獨立的決議案考慮，當中包括個別董事的選任。董事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主席及外聘核數師，一般皆會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與股東溝通並回答其提問。

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為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港麗酒店7樓景雅廳舉行。

所有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得通過。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為該大會的監票人，以監察投票表決過程及點算票數。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		贊成票數 百分比
1	考慮及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00%
2	重選龍仲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99.99%
3	重選王國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9.98%
4	重選王岐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9.99%
5	重選劉繼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9.99%
6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100%
7	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其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99.99%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面值總額10%之本公司普通股。	100%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面值總額20%之本公司額外普通股。	99.76%
10	藉加入本公司購回之普通股面值總額，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普通股之一般授權。	99.76%

股東之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公司秘書會轉交有關查詢予董事會處理。

公司秘書聯絡詳情：

劉博遠先生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8號18樓

傳真：(852) 2868 2302

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67至160頁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採納董事認為屬必要之相關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避免因欺詐或錯誤而招致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是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基於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法人)報告吾等之意見，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與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之內部控制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屬充足及適當，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7	39,361,792	42,808,295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2	(39,308,260)	(42,010,068)
毛利		53,532	798,227
其他收入	8	107,036	174,823
銷售開支		(57,844)	(75,994)
行政開支		(337,119)	(346,574)
其他經營開支		(16,570)	(19,5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779,006)	(137,191)
財務成本	10	(461,799)	(529,002)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9,215	(22,901)
除稅前虧損		(1,452,555)	(158,210)
所得稅抵免	11	262,330	31,641
年內虧損	12	(1,190,225)	(126,569)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1,872
應佔合營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收益淨額及其後 於出售時重新分類計入損益		(71,164)	71,16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71,164)	73,03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261,389)	(53,533)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76,337)	(95,553)
非控股權益		(213,888)	(31,016)
		(1,190,225)	(126,569)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47,501)	(22,517)
非控股權益		(213,888)	(31,016)
		(1,261,389)	(53,533)
每股虧損	15		
— 基本		人民幣(5.52)分	人民幣(0.55)分
— 攤薄		人民幣(5.52)分	人民幣(0.59)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244,278	7,410,599
勘探及評估資產	17	125,045	188,361
預付租金	18	701,497	704,205
無形資產	19	605,210	777,917
合營公司權益	20	40,419	112,965
遞延稅項資產	21	230,818	87,9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4	47,733	47,380
		8,995,000	9,329,377
流動資產			
預付租金	18	20,443	20,456
存貨	22	4,662,894	4,494,96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3	298,800	487,19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746,772	500,241
衍生金融工具	25	5,201	40,354
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	26	549,236	892,832
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293,899	1,401,186
		7,577,245	7,837,22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1,657,143	1,133,4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1,472,135	1,269,965
銀行及其他借款	29	3,579,419	5,021,480
衍生金融工具	25	82,109	61,548
可換股債券	31	669,908	–
提早退休責任	33	5,630	7,530
應付所得稅		866	631
		7,467,210	7,494,605
流動資產淨值		110,035	342,6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105,035	9,671,99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4	727,893	705,506
股份溢價及儲備		1,896,550	2,840,265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24,443	3,545,771
非控股權益		159,408	373,296
<hr/>			
權益總額		2,783,851	3,919,067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29	5,259,341	3,961,088
可換股票據／債券	31	760,451	1,377,919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30	41,554	40,344
遞延收入	32	243,720	230,432
提早退休責任	33	15,839	22,078
遞延稅項負債	21	279	121,071
<hr/>			
		6,321,184	5,752,932
<hr/>			
		9,105,035	9,671,999
<hr/>			

第67至16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簽署：

張麟
董事

龍仲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總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可換股票據/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705,506	1,554,303	-	4,373,075	(4,184,848)	97,536	281,298	-	18,476	722,942	3,568,288	404,312	3,972,600
年內虧損	-	-	-	-	-	-	-	-	-	(95,553)	(95,553)	(31,016)	(126,56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71,164	1,872	-	73,036	-	73,036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	71,164	1,872	(95,553)	(22,517)	(31,016)	(63,533)
法定儲備計提	-	-	-	-	-	9,064	-	-	-	(9,064)	-	-	-
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	62,073	-	-	-	(62,073)	-	-	-
動用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	(62,073)	-	-	-	62,073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5,506	1,554,303	-	4,373,075	(4,184,848)	106,600	281,298	71,164	20,348	618,325	3,545,771	373,296	3,919,067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05,506	1,554,303	-	4,373,075	(4,184,848)	106,600	281,298	71,164	20,348	618,325	3,545,771	373,296	3,919,067
年內虧損	-	-	-	-	-	-	-	-	-	(976,337)	(976,337)	(213,888)	(1,190,22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71,164)	-	-	(71,164)	-	(71,16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71,164)	-	(976,337)	(1,047,501)	(213,888)	(1,261,389)
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	62,605	-	-	-	(62,605)	-	-	-
動用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	(62,605)	-	-	-	62,605	-	-	-
就兌換可換股債券發行新普通股(附註31及34)	22,387	-	103,786	-	-	-	-	-	-	-	126,173	-	126,173
就兌換可換股債券轉撥(附註31)	-	-	20,806	-	-	-	(20,806)	-	-	-	-	-	-
因本公司功能貨幣變動之重新分類(附註2)	-	-	-	-	-	-	(155,853)	-	(14,472)	170,325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7,893	1,554,303	124,592	4,373,075	(4,184,848)	106,600	104,639	-	5,876	(187,687)	2,624,443	159,408	2,783,8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46(2)條規定(自一九九三年六月十日起生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額，部分用於抵銷本公司全部累計虧損，其餘計入本公司繳入盈餘。
- (ii) 股本儲備結餘主要來自通過向中時發展有限公司(「中時」)及中國信達(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信達香港」)分別配發及發行10,799,762,092股及936,953,542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統稱「代價股份」)以及向中時發行1,003,836,048港元之零息率可換股票據之方式，從中時及信達香港收購Prosper Well Group Limited(「Prosper Well」，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交易」)。
- 交易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完成。由於發行代價股份及可換股票據交換於Prosper Well之全部股權導致中時(先前持有本公司20.8%股權)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交易完成後持有本公司69.04%股權)，故交易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入賬列為反向收購。就會計目的而言，本公司視為已被Prosper Well(視作會計收購方)收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為Prosper Well綜合財務報表之延續已被編製。
- 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七日之補充通函。
- (iii) 其他儲備指視為由Prosper Well就交易將支付的代價，即緊接交易前本公司股份之公允價值(不包括本公司普通股本之賬面值)。
- (iv) 法定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及維簡及生產基金專項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之各附屬公司須按法定財務報表將除稅後溢利之10%(由附屬公司之管理層釐定)轉撥至儲備基金(包括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倘適合))。一般儲備基金在基金餘額達到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時可酌情用於彌補過往年度之虧損、擴大現有業務營運或轉換為該附屬公司之額外資本。企業發展基金僅可作發展用途，不得分派予股東。

維簡及生產基金專項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須根據產量或經營收益定額计提生產維簡費、生產安全費和其他相關費用(「維簡及生產基金」)，亦須將維簡及生產基金撥備從保留溢利轉至專項儲備。維簡及生產基金可於產生與維簡及生產安全相關的費用或資本開支時使用。已動用的維簡及生產基金將由專項儲備轉回保留溢利。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452,555)	(158,210)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65,046)	(67,220)
財務成本	461,799	529,002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9,215)	22,901
匯兌虧損淨額	188,355	23,592
折舊及攤銷	585,125	519,3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688	1,832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781)	6,691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117)	(13,633)
就以下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商品衍生合約及貨幣遠期合約	(7,560)	(120,303)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黃金貸款及白銀貸款	31,237	145,219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收益	(5,120)	(92,525)
撇減存貨淨額	612,280	6,400
下列各項之減值確認：		
採礦權	221,966	175,6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4,705	-
預付租金	982	-
已確認遞延收入	(18,482)	(13,53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59,261	965,180
存貨(增加)/減少	(780,210)	852,714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63,274	(7,45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89,175	149,3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21,895)	652,51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29,614	(122,4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3,168	(228,864)
其他存款(增加)/減少	(23,894)	177,303
就提早退休及僱員醫療責任支付之福利	(9,039)	(11,83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709,454	2,426,543
已付所得稅	(1,095)	(25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708,359	2,426,2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7,074	67,220
合營公司之股息	40,5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683,143)	(1,120,937)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付款	(12,650)	(27,338)
無形資產之付款	(3,240)	(34,617)
預付租金之付款	(18,704)	(5,925)
收取出售附屬公司代價	-	2,0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593	595
收取政府補助	34,240	24,210
墊款予合營公司	(136,547)	-
新增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3,615,047)	(3,862,591)
解除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3,982,537	3,094,428
收回自存入日起至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非受限制銀行存款	-	171,99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0,290)	(1,690,9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借款所得款項	15,869,076	16,398,658
償還借款	(16,096,112)	(17,332,841)
償還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	(116)
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大冶集團」, 本公司的居間控股公司) 之墊款	13,012	510,131
向大冶集團還款	(263,957)	(100,000)
大冶有色金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大冶財務公司」, 本公司的 同系附屬公司)之墊款	404,138	328,000
向大冶財務公司還款	(250,675)	(100,000)
合營公司之墊款	135,850	110,216
已付財務成本	(307,523)	(477,22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96,191)	(773,3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118,122)	(38,026)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01,186	1,433,470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之現金結餘的影響	10,835	(5,742)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93,899	1,401,186
指：		
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3,899	1,401,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8號18樓。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礦石開採和加工及金屬產品銷售／貿易。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於過往年度，除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外，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人民幣」)。

本年度，董事重新評估用於釐定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會計政策，並已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第9段連同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第10段之其他因素。董事認為，自反收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完成之日起，人民幣更能反映本公司作為一間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營運的投資控股公司的經濟實質及其業務活動(詳情請參閱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ii))。因此，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港元追溯更改為人民幣。本公司功能貨幣的追溯變動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故此概無呈列經重列之財務資料，惟附註31之若干描述已作相應修訂除外。此外，若干儲備已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與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他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對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制訂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加入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二零一三年加入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二零一四年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修訂本主要加入(a)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分類及計量規定的若干修訂，就若干簡單債務工具推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計量類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且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以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以及合約條款令特定日期所產生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能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僅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對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所導致的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將造成或擴大於損益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所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全部數額均於損益呈列。
- 關於金融資產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設定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該模型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信貸損失模型相反。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規定，實體須於各報告日期入賬預期信貸損失及該等預期信貸損失的變化，以反映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要求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有的三類對沖會計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作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型更為靈活，尤其是合資格做對沖工具及合資格做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要素類型增多。此外，無須進行追溯量化效用測試，亦已改進有關實體的風險管理活動的披露要求。

根據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工具分析，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呈報金額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於入賬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可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董事仍在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然而，本集團須在完成詳細審閱後，方可提供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的合理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修訂禁止實體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以收入為基礎之折舊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訂引入一項可推翻之假設，即收入並非無形資產攤銷之合適基準。此項假設僅可於以下兩種有限情況下被推翻：

- (a) 當無形資產是以收入來衡量；或
- (b) 當可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利益之消耗存在高度關聯時。

上述修訂預計應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本集團目前分別使用生產單位法對採礦基礎設施及物業(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計算折舊及使用直線法對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計算折舊及攤銷。董事預期日後採用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有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之條文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的披露規定已參照新公司條例作出修訂，並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以往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不再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若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而支付之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有關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程度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實現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 享有或有權享有參與被投資方所得之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透過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影響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項控制權元素的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併入附屬公司的賬目，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合併賬目。具體而言，本年度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控制附屬公司日期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仍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本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相關的收入、開支及現金流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合營公司是一類合資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有權享有合營安排之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共享控制權，共同控制僅當相關活動要求共享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決定時方存在。

合營公司之業績和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公司以權益會計法處理之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

根據權益法，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初始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再作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如超出本集團所持該合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該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合營公司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在被投資方成為合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合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之任何差額，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超出經重估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決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倘需要，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項資產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所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作為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該減值虧損之任何回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金額以其後增加之可收回投資金額為限。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合營公司進行交易(例如出售資產或注資)，與該合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以與本集團無關之合營公司權益部分為限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下文所述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採礦基建及物業折舊根據估計探明及推定礦產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計算。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以估計可使用年期將資產(在建工程除外)成本撇減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10至40年
廠房及機器	12至20年
汽車	8至12年
電力設備及其他	5至10年

估計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成可作擬定用途時將分類至適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資產相同之基準，自可作擬定用途時起按上文所載政策予以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勘探及評估開支

本集團僅將與指定權益區有關之勘探及評估階段之勘探及評估活動(包括收購勘探權、地形及地質調查、勘探鑽探、挖溝、取樣以及與評估開採礦產資源之技術及商業可行性相關之活動)直接應佔之開支予以資本化，惟以本集團對權益區之佔有權為即期為限。

該等已資本化開支之詳情載於附註17。

該等已資本化開支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非流動資產內呈列為「勘探及評估資產」。所有其他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可行性研究」包括對進展至已確定開採方法階段之礦產項目之全面可行性研究，而倘已釐定礦產加工之有效方法，則包括根據技術、工程及營運經濟因素之合理假設作出之財務分析，以及其他相關因素之評估。可行性研究可讓本集團確定能否證明可自有關開支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

一旦完成最終可行性研究及作出開發決定，有關權益區之累計已資本化勘探及評估開支轉撥至非流動資產，列為「無形資產」項下的採礦權。在權益區被廢棄或管理層認定並不具商業可行性之情況下，有關該權益區之累計成本於作出決定之期間內撇銷。

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勘探及評估開支之賬面值可能會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會就已資本化勘探及評估開支評估減值。一旦作出開發決定，亦會於重新分類前就已資本化開支評估減值。倘出現以下任何指標(該清單並不詳盡)，亦會進行減值測試：

- 本集團有權勘探指定區之期限已於期內屆滿或將於不久未來屆滿且預期將不會獲續期；
- 於指定區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之實質開支既無預算亦未規劃；
- 於指定區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導致發現在商業上可行之礦產資源數量且本集團已決定終止指定區之有關活動；或
- 有足夠數據顯示，雖然於指定區之開發可能會進行，但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不大可能會自成功開發或透過銷售而全數收回。

倘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且初步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視作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以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採礦權於各自3至23年不等之執照期間內以直線法計提攤銷。可使用年期有限之其他無形資產則於5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提攤銷。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使用年期有限之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無法估計單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分配之合理一致基準，則公司資產亦分類為獨立現金產生單位或以其他方式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續)

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以減低獲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的賬面值(如有)，然後再基於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

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下列最高者：

-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
- 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
- 零。

倘分配至資產之數額少於其減值虧損的股份比例，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則按單位的其他資產比例分配。

倘減值虧損於日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若用作生產存貨之材料及其他物料生產之成品的預計售價將等於或高於成本，則此等材料及其他物料將不會撇減至成本以下。然而，當材料價格下降，即成品成本將高於可變現淨值，則材料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及在建工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按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必要銷售成本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涉及法定形式租賃的一系列交易若不作整體論則不可了解總體經濟效益時，該系列交易會連結當作一項交易入賬。入賬根據安排的實質進行。

涉及法定形式租賃的安排若符合以下各項則基本不會當作租賃入賬：

- (a) 本集團保留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而本質上享有與安排前相同的使用權；
- (b) 安排的主要原因並非轉移資產的使用權；及
- (c) 條款列入選擇權，基本確定行使選擇期。

租賃條款將絕大部分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基準於相關租期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於有關租期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對各部分所有權隨附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是否轉移至本集團之評估將各部分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確定各部分均為經營租賃，而在此情況下，整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需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之相關公允價值比例分派。

租金能夠可靠地分配時，列作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金」，並按直線基準在租期內攤銷。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於現時須負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需由本集團解除責任，而責任數額能可靠預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續)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因礦場或生產設施開發或持續生產所造成之環境破壞會產生支付恢復、復墾及環境成本之責任。倘產生支付責任，則該等成本(折現至現值淨額)於各項目開始時撥備並撥充資本。該等成本於經營年期內透過資產折舊及撥備貼現解除自損益扣除。本集團定期檢討成本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可能對成本估計或經營年限有影響之已知發展。相關資產成本因更新成本估計、產生新問題及修訂貼現率等因素引致之撥備變動而作出調整。資產之經調整成本於相關資產年限內預先折舊。解除折現於損益呈列為融資成本。

日後現場破壞之恢復費用按現值淨額撥備並自損益扣除。倘預期現場復原費用並不重大，則於產生時支銷。

研究成本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扣除(倘適用)。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為以下特定類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該分類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規定的時期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利率。

債務工具之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時，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近期出售而購入；或
- 於初步確認時為本集團整體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套利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任何盈利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盈虧淨額包括自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內。公允價值按附註36所述方式確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未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投資或(c)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股本及債務證券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相關之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變動和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可供出售投資之重估儲備」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視為減值，則先前於可供出售投資之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附有固定或可釐定款項，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確認，惟所確認利息可能極少之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外，均會評估金融資產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等違約行為；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若干類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之資產其後再次整體評估有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仍未付款之款項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之明顯變化。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均直接扣減減值虧損，惟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時，將自撥備賬撤銷。先前撤銷之金額倘於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

當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期間的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扣除全部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或其他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負債：

- 被收購之主要目的為於不久將來購回；或
- 於初步確認時，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已於近期形成短期獲利之實際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除持作買賣金融負債或收購方可能支付之或然代價(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外的金融負債可能於以下情況在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之計量或確認方面不一致情況；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其中部分，其管理及表現評估均根據本集團以文件記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進行，而有關編組的資料亦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有關金融負債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黃金貸款及白銀貸款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公允價值按附註36所述方式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可換股票據／債券

本公司所發行複合／混合工具的組成部分(可換股債券／票據)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和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單獨分類。通過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方式結算之換股權分類為股本工具。並非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之本公司股本工具方式結算的換股權則為換股權衍生工具。

對於分類為股本工具的換股權，於發行當日，債務部分的公允價值採用同類不可換股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估計。該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基準確認為負債，直至換股時或工具到期日註銷為止。分類為權益的換股權透過從整體複合工具的公允價值扣減債務部分金額而釐定，將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如有)後在股本權益中確認並計入權益，且其後不予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換股權將保留於權益，直至換股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於權益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於權益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保留溢利。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發行可換股債券所涉及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債務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中扣除。債務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計入債務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年內攤銷。

倘換股權為換股權衍生工具，於發行當日，債務部分與衍生工具部分(包括換股權及贖回期權)均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往後期間，可換股票據之債務部分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發行可換股票據所涉及的交易成本按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各自相關公允價值比例分配至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衍生工具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扣除。債務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計入債務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票據年內攤銷。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不包括黃金貸款及白銀貸款))其後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費用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費用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該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最後所得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當非衍生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之風險及特徵並無密切關係，且主合約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時，嵌入式衍生工具視為獨立衍生工具。

取消確認

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與該等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就已收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和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僅於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收入因估計顧客退貨、回扣和其他類似折讓而減少，並經扣除增值稅後列示。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交付商品及轉移所有權時確認，屆時已滿足所有下列條件：

- 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對所售商品通常與擁有權相關之持續管理權，亦無保留實際控制權；
- 該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該項交易已經或將會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提供銅加工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經營租賃物業的租金收入按直線基準於各租期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數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適用實際利率即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該資產首次確認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保本集團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為費用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之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轉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費用或損失之補償而應收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且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初步確認商譽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與投資附屬公司和所持合營公司權益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之利益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內預期適用之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按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價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匯率再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項目不會再換算。

貨幣性項目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本集團就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工資及薪金按交換服務而預計支付之福利的未貼現金額對屬於僱員的福利確認短期僱員福利相關負債。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駐於中國之僱員參加多項由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設立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按僱員薪金之特定百分比計算之供款(受一定上限規限)。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會為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之駐於中國之僱員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之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承擔其他責任。該等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金分開，由中國政府管理之獨立基金持有。本集團對該等計劃之供款乃於產生時列支。

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制定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就所有合資格僱員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在繳交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提早退休責任

當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自願接受解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則須支付提早退休費。當本集團不再撤回提早退休之要約時，本集團會確認提早退休責任。作出之提早退休要約須有明確期限，而一旦終止計劃獲僱員及本集團確認，概不可能有新參與者。於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之福利乃以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折現至現值。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按薪金之若干百分比為中國之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該等百分比不得超過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所規定百分比之上限。該等福利乃支付予社會保障組織，於產生時列支。倘該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以為所有僱員支付與彼等之現時及過往服務相關之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進一步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需就其他來源並不明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內確認修訂，或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以下是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非流動有形及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非流動有形及無形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如適用)列示。當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董事會就賬面值是否發生減值予以審核。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數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在於評估：(1) 有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任何跡象；(2) 資產之賬面值能否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即以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乃按照持續使用資產而估計))支持；及(3) 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比率)時將採用之適當主要假設。當不能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相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更改管理層為釐定減值水平而選取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大幅影響減值測試所用之淨現值。

年內，鑑於相關銅礦未來前景不佳，本集團就本集團位於中國之若干銅礦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344,705,000元(二零一四年：無)、預付租金虧損人民幣982,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及採礦權虧損人民幣221,96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5,636,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6及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勘探及相關開支

應用本集團有關勘探及評估開支之會計政策須釐定是否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而這可能基於有關未來事件或情況的假設。倘若出現任何新資料，所作出之估計及假設或會有所變動。倘若將開支撥充資本後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以及出現新資料顯示已撥充資本之開支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已撥充資本之金額將於出現新資料之期間在損益內撇銷。於報告期末，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之詳情載於附註17。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將就已開採自然資源之礦區未來恢復、復墾及拆除之預計成本計提撥備。該等撥備包括關閉工廠、關閉垃圾場、監測、拆卸、淨化、水淨化和永久保存歷史遺跡之未來成本估算。

該等未來成本估算折現至其現值。該等撥備估算之計算要求作出如應用環境法規、工廠關閉日期、可供使用技術、工程成本估算及貼現率等假設。所用假設之任何變動可能對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之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30,81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950,000元)主要與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及撇減存貨有關。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未確認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384,85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434,000元)及人民幣500,93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819,000元)。其他詳情載於附註21。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取決於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可供動用。董事根據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未來數年(預計會動用遞延稅項資產)附屬公司的最佳溢利預測釐定遞延稅項資產。董事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假設及溢利預測。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因估計未來溢利調整而少於或多於預期，則或會撥回或於日後計提遞延稅項資產，所撥回或於日後計提遞延稅項資產將於撥回或日後計提期間於損益確認。

礦山儲量

鑑於編製工程估計之資料涉及主觀估計，本集團礦山儲量之技術估計存在固有不精確性，並僅屬約數。在估計礦山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和推定儲量之前，公司需要遵從若干有關工程標準之權威性指引。探明及推定礦山儲量之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個礦山最近之生產和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更，因此，探明及推定之礦山儲量之估計亦會出現變動。就會計目的而言，變動視為估計變更處理，並按預期基準反映在相關採礦基建及物業折舊率中。有關採礦基建及物業及相關折舊之賬面值詳情載於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於年內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經扣除貿易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年內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39,309,093	42,747,781
提供服務	52,699	60,514
	39,361,792	42,808,2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在所交付產品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型。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產品及服務分類的收入及整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但並無進一步確實的財務資料提供。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概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收入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陰極銅	27,655,532	29,020,454
其他銅產品	871,361	897,076
黃金及其他黃金產品	6,669,341	8,628,869
白銀及其他白銀產品	3,411,282	3,269,413
硫酸及硫精礦	269,376	204,621
鐵礦石	91,880	255,293
其他	340,321	472,055
	39,309,093	42,747,781
提供服務：		
銅加工	43,675	49,910
其他	9,024	10,604
	52,699	60,514
收入總額	39,361,792	42,808,2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蒙古共和國(「蒙古」)三個主要地區分部經營。

本集團按經營地點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按資產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之資料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9,013,003	40,294,070	8,722,641	9,175,568
香港	348,789	2,514,225	41,290	65,411
蒙古	-	-	251	448
	39,361,792	42,808,295	8,764,182	9,241,427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佔收入總額10%或以上之客戶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553,114

8.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5,046
增值稅退回	12,366	12,729
已收政府補助(附註)	11,142	81,339
已確認遞延收入(附註32)	18,482	13,535
	107,036	174,823

附註：本年度政府補助主要指進口銅礦石產生的利息補貼。往年政府補助亦包括僱員醫療費用之補貼人民幣49,673,000元。相關利息開支及僱員醫療費用先前於損益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688)	(1,832)
下列各項之減值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344,705)	—
預付租金(附註18)	(982)	—
採礦權(附註19)	(221,966)	(175,636)
下列各項之公允價值變動：		
商品衍生合約	7,280	113,730
貨幣遠期合約	280	6,573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黃金貸款及白銀貸款	(31,237)	(145,219)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23)	781	(6,691)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4)	117	13,633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收益	5,120	92,525
匯兌虧損淨額	(194,277)	(36,793)
其他	2,271	2,519
其他收益及虧損總額	(779,006)	(137,1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86,782)	(389,198)
來自大冶集團之貸款之利息	(75,986)	(57,984)
來自大冶財務公司之貸款之利息	(6,763)	(3,513)
可換股票據／債券之利息(附註31)	(134,306)	(129,630)
撥回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利息(附註30)	(1,210)	(1,175)
撥回提早退休責任之利息(附註33)	(900)	(1,580)
借款成本總額	(505,947)	(583,080)
減：於合資格資產成本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附註16)	44,148	54,078
	(461,799)	(529,002)

年內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來自一般借款儲備，通過應用年度加權平均資本化率5.59%（二零一四年：5.67%）於合資格資產支出計算。

11. 所得稅抵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74)	(886)
香港	(556)	-
遞延稅項(附註21)	263,660	32,527
	262,330	31,64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內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年內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本集團往年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往年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則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1,452,555)	(158,210)
按國內所得稅率 25% 繳稅(二零一四年：25%)(附註(i))	363,139	39,553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13,114)	(2,134)
稅務優惠之稅務影響(附註(ii))	863	75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附註(iii))	37,116	42,06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4,010)	(9,056)
未確認之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55,028)	(23,65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9,804	(5,72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5,237)	(15,876)
其他	8,797	5,725
年內所得稅抵免	262,330	31,641

附註：

- (i) 國內稅率(企業所得稅率)為本集團營運之活躍司法權區所用稅率。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 100 條，當企業購置並實際使用環境保護專用設備、節能節水專用設備、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和安全生產專用設備、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規定的環境保護、節能節水、安全生產等專用設備時，該專用設備的投資額的 10% 可從企業當年的應納稅額中抵免；若當年不足抵免，可在以後 5 個納稅年度結轉抵免。
- (iii) 毋須課稅收入主要指本集團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 33 條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 99 條，豁免本集團銷售指定資源(包括白銀及硫酸)所生產金屬產品所得收入之稅項。根據該等稅項規例，銷售若干產品所得收入之 10% 可自實體之應課稅收入中扣除，前提為該實體使用若干指定資源為生產該等產品之主要材料，惟不受中國政府限制或禁止並符合相關國家及行業標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4,735	469,849
無形資產攤銷**	29,947	29,027
預付租金攤銷**	20,443	20,457
核數師酬金	3,361	3,3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3所披露之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福利	606,249	537,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5,511	145,990
員工成本總額	741,760	683,190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8,621,411	41,954,810
撇減存貨淨額*	612,280	6,400
所提供服務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74,569	48,858
	39,308,260	42,010,068
確認為開支之研究成本		
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6,905	6,008
	15,194	15,263

* 撇減存貨計入存貨成本，主要由於若干原料的價格下降。當成品的成本預期超逾可變現淨值時，材料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525,32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56,616,000元)及無形資產和預付租金攤銷共計人民幣28,92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069,000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 年內，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662,65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91,416,000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入賬列為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酬金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

年內向董事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其他酬金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 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張麟先生	-	1,058	35	-	1,093
龍仲勝先生(附註(a))	1,211	-	14	474	1,699
翟保金先生	-	1,058	35	-	1,093
譚耀宇先生	-	585	35	-	6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起先生	80	-	-	-	80
王岐虹先生	80	-	-	-	80
劉繼順先生	80	-	-	-	80
	1,451	2,701	119	474	4,745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張麟先生	-	716	31	-	747
龍仲勝先生(附註(a))	1,316	-	61	-	1,377
翟保金先生	-	716	31	-	747
譚耀宇先生	-	813	31	-	8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起先生	79	-	-	-	79
王岐虹先生	79	-	-	-	79
邱冠周先生(附註(b))	48	-	-	-	48
劉繼順先生(附註(b))	33	-	-	-	33
	1,555	2,245	154	-	3,954

附註：

(a) 龍仲勝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而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高級行政人員提供服務的薪酬。

(b)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邱冠周先生辭任而劉繼順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酬金(續)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續)

花紅乃經參考市場、個人表現及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

以上所列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針對彼等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務提供之服務，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針對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本年度及上年度若干董事之酬金由大冶集團支付。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訂立安排以致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

在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二零一四年：四名)為董事，彼等之酬金於上文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四年：一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67	6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44
	1,336	681

上述僱員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僱員人數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2	1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14. 股息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並無向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976,337)	(95,55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淨額	-	(26,40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虧損	(976,337)	(121,960)
	千股	千股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17,694,734	17,327,911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	3,422,69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17,694,734	20,750,610

由於有關行使會導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未計及轉換本公司未轉換的可換股票據與可換股債券。

由於有關行使會導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未計及轉換本公司若干未轉換的潛在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礎 設施及物業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力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503,495	1,032,898	2,880,901	149,642	56,446	1,716,110	9,339,492
添置	1,924	1,064	220,316	5,057	4,823	955,104	1,188,288
資本化利息(附註10)	-	-	-	-	-	54,078	54,078
重新分類	932,679	85,056	81,665	-	-	(1,099,400)	-
出售	(6,357)	-	(9,394)	(1,289)	(360)	-	(17,4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1,741	1,119,018	3,173,488	153,410	60,909	1,625,892	10,564,458
添置	-	-	97,695	3,824	1,455	572,278	675,252
資本化利息(附註10)	-	-	-	-	-	44,148	44,148
重新分類	3,656	384,218	53,431	-	-	(441,305)	-
出售	(10,199)	-	(10,375)	(3,174)	(523)	-	(24,27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5,198	1,503,236	3,314,239	154,060	61,841	1,801,013	11,259,5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87,685)	(368,192)	(1,260,791)	(63,861)	(18,454)	-	(2,698,983)
年內撥備	(180,816)	(68,172)	(202,248)	(15,022)	(3,591)	-	(469,849)
出售撇銷	5,187	-	8,491	1,100	195	-	14,97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3,314)	(436,364)	(1,454,548)	(77,783)	(21,850)	-	(3,153,859)
年內撥備	(225,973)	(79,246)	(213,371)	(13,244)	(2,901)	-	(534,735)
出售撇銷	9,544	-	5,935	2,453	58	-	17,990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見下文)	(14,569)	(5,403)	(29,177)	(304)	(2,963)	(292,289)	(344,70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4,312)	(521,013)	(1,691,161)	(88,878)	(27,656)	(292,289)	(4,015,30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0,886	982,223	1,623,078	65,182	34,185	1,508,724	7,244,27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8,427	682,654	1,718,940	75,627	39,059	1,625,892	7,410,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

基於本集團的三間附屬公司新疆滙祥永金礦業有限公司(「滙祥」)、新疆同興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同興」)及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湖北大冶」)所持若干銅礦之未來前景欠佳，本集團的管理層對歸屬於該等銅礦的主要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及採礦權)進行了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於該等銅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採礦權之賬面值(扣除折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及本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如下：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前)				
同興(附註(a))	38	–	31,711	31,749
湖北大冶(附註(a))	52,542	–	–	52,542
滙祥(附註(b))	977,359	6,905	340,255	1,324,519
合計	1,029,939	6,905	371,966	1,408,810
已確認減值虧損				
同興(附註(a))	(38)	–	(31,711)	(31,749)
湖北大冶(附註(a))	(52,542)	–	–	(52,542)
滙祥(附註(b))	(292,125)	(982)	(190,255)	(483,362)
合計	(344,705)	(982)	(221,966)	(567,653)
賬面淨值	685,234	5,923	150,000	841,157

上述非流動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續)

附註：

- (a) 就同興及湖北大冶持有之未來前景欠佳之銅礦而言，由於該等銅礦於年內已終止經營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大，故本年度已就歸屬於該等銅礦的資產確認全面減值。
- (b) 滙祥持有一個銅礦，基於全球經濟放緩，預計銅產品售價低下及利潤率減少，故此年內已就歸屬於其銅礦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合共人民幣483,362,000元。該等資產主要指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採礦基礎設施及物業、電力設備、廠房及設備和採礦權，而減值虧損根據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有關資產。

滙祥所持銅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41,000,000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使用收入法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

下文詳述管理層為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而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的期望釐定預算毛利率。

原料價格通脹

用於釐定原料價值通脹之基準乃於預算年內之預測物價指數。

貼現率

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所用之貼現率為每年10.7%，推算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所用之增長率為2%。

貼現率及原料價格通脹之主要假設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董事認為該等主要假設合理且可實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61,023
添置	27,33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361
添置	12,650
轉撥至採礦權(附註19)	(75,96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045

本集團之勘探及評估開支主要指評估位於中國湖北省及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的礦山勘探鑽探及與評估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及商業可行性相關的活動階段產生之已資本化成本。

18. 預付租金

本集團預付租金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附註)	701,497	704,205
流動資產	20,443	20,456
	721,940	724,661

附註：該金額已扣除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982,000元(二零一四年：零)(詳見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95,732	10,885	1,206,617
添置	65,490	823	66,31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1,222	11,708	1,272,930
添置	79,136	70	79,20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0,358	11,778	1,352,136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85,665)	(4,685)	(290,350)
攤銷	(27,897)	(1,130)	(29,027)
減值(附註)	(175,636)	-	(175,63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9,198)	(5,815)	(495,013)
攤銷	(28,875)	(1,072)	(29,947)
減值(附註)	(221,966)	-	(221,96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0,039)	(6,887)	(746,92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319	4,891	605,21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2,024	5,893	777,9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續)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同興及滙祥所持本集團位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之若干銅礦，確認採礦權減值虧損分別人民幣31,71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4,636,000元)及人民幣190,25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1,000,000元)，是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導致銅產品之預測售價低及預期毛利率降低，相關銅礦前景不佳。

按附註16(a)所述，歸屬於同興所持銅礦的資產於年內管理層決定終止經營後在本年度確認全面減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金額不大。

為評估減值，滙祥所持採礦權的可收回金額連同歸屬於相關銅礦的非流動資產與作為現金產生單位的採礦權一併計算，詳情載述於附註16(b)。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收入法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同興及滙祥所持採礦權的可收回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9,000,000元及人民幣359,000,000元。主要假設包括未來銅價、未來生產成本及貼現率，反映未予調整之未來現金流量之資產的特定風險。

採礦權減值虧損計入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詳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公司投資之成本，非上市	64,702	64,702
應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24,283)	48,263
	40,419	112,965

本集團各合營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區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擁有 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中國大冶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冶香港」)	香港	香港	95%	95%	50%	50%	金屬及礦產貿易
China Daye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95%	95%	50%	50%	金屬及礦產貿易
中國資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5%	95%	50%	50%	投資控股
中國再生資源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5%	95%	50%	50%	投資控股
Jetlight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95%	95%	50%	50%	投資控股
Key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95%	95%	50%	50%	金屬及礦產貿易
深圳潤寶有色金屬有限公司 (「深圳潤寶」)	中國	中國	95%	95%	50%	50%	投資控股和金屬 及礦產交易
Shinemax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95%	95%	50%	50%	投資控股
Hope Ring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ii))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95%	不適用	50%	不適用	金屬及材料貿易

附註：

- (i) 根據以上實體的有關股東協議，股東會議及董事會議決議案須經本集團與該等實體另一股東一致同意。
- (ii) Hope Ring Investment Limited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重大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各重大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所載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營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的金額。

合營公司採用權益法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886,700	8,926,593	5,973,878	6,076,162
非流動資產	459	387	680	54
流動負債	(3,823,486)	(8,917,388)	(5,904,335)	(6,028,115)
資產淨值	63,673	9,592	70,223	48,101

以上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包括：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29,750	125,818	40,902	1,249,139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撥備)	(3,729,802)	(914,744)	(5,749,321)	(427,01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36,184	36,400	62,138	(86,823)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74,909)	-	74,909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36,184	(38,509)	62,138	(11,914)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40,597	-	-	-

以上年內溢利/(虧損)包括：

折舊及攤銷	251	37	82	32
利息收入	2,000	-	227	8,440
所得稅開支/(抵免)	6,426	9	8,127	(23)

此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稅後虧損及個別不重大合營公司的全面開支總額合共為人民幣29,739,000元(二零一四年：應佔稅後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人民幣55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重大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上述合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冶香港 人民幣千元	深圳潤寶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值	63,673	9,592	70,223	48,101
本集團擁有權權益比例	95%	95%	95%	95%
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	60,489	9,112	66,712	45,696

21.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乃為進行財務呈報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30,818	87,950
遞延稅項負債	(279)	(121,071)
	230,539	(33,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礦山復墾、 恢復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拆除撥備 人民幣千元	提早退休責任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撇減存貨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5,186	9,792	9,966	10,144	3,760	6,333	581	65,762
自損益(扣除)/計入	(4,825)	294	(2,564)	18,514	1,600	(656)	9,825	22,18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61	10,086	7,402	28,658	5,360	5,677	10,406	87,950
自損益(扣除)/計入	(7,233)	303	(2,102)	30,162	153,070	7,223	(1,055)	180,36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28	10,389	5,300	58,820	158,430	12,900	9,351	268,318

遞延稅項負債

	可換股票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 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4,000)	(37,381)	(131,381)
計入損益	-	10,339	10,399
匯兌調整	-	(29)	(2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000)	(27,071)	(121,071)
計入損益	56,500	26,792	83,29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00)	(279)	(37,7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84,85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434,000元)及未確認之可扣稅臨時差額人民幣500,93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81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到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日期到期：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52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70	3,43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	3,253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45	13,24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980	63,980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997	-
未確認稅項虧損總額	384,858	101,434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所賺取之溢利宣派股息時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機，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未必會撥回，因此本集團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之暫時差額人民幣303,44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6,934,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22.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249,878	2,475,183
在建工程	998,718	1,740,503
製成品	414,298	279,278
	4,662,894	4,494,9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36,594	321,080
減：呆賬撥備	(10,353)	(11,134)
	126,241	309,946
應收票據：		
手頭應收票據	23,468	29,187
背書予供應商	55,730	97,386
貼現予大冶財務公司	59,138	50,675
貼現予銀行	34,223	—
	172,559	177,24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298,800	487,194

大多數銷售乃根據合約安排進行，據此，每筆銷售之大部分金額乃於交貨前或交貨後及時收取，而餘款通常於交貨後六個月至一年內收取。

基於收入確認日期的應收票據賬齡為一年。

按發貨日期(接近於確認收益的各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111,732	309,301
一至兩年	14,168	524
兩至三年	195	121
三年以上	146	—
	126,241	309,9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2,405,000元之應收款項(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7,763,000元),該等款項已逾期但本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對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38,559	67,118
一至兩年	3,688	524
兩至三年	158	121
	42,405	67,763

應收貿易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443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6,69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34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78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貿易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續)

呆賬撥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結餘人民幣10,35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134,000元)之個別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該等款項已全面計提減值。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包括與下列關連人士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1,423	272,228
大冶集團	88,748	-

與關連人士之上述結餘無抵押、免息及須按有關銷售合同償還。

並非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相關功能貨幣計值之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538	277,966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非流動資產分類：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47,733	47,380
按流動資產分類：		
存貨之預付款項	376,418	188,473
可收回增值稅	90,547	194,711
其他應收款項	302,189	139,556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	(22,382)	(22,499)
	746,772	500,2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6,132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3,63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99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82

本集團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與下列關連人士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同系附屬公司作出之預付款項	19,469	7,867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88,618	52,071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銅期貨合約	2,251	72	7,617	-
銅期權合約	-	-	172	15,645
黃金期貨合約	826	33,728	72,016	34,704
黃金期權合約	-	-	-	86
銀期貨合約	2,124	793	696	207
銀期權合約	-	-	-	3,259
貨幣遠期合約	-	5,761	1,608	7,647
	5,201	40,354	82,109	61,5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期貨及期權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合約類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數量	合約價格 (人民幣元)	數量	合約價格 (人民幣元)
銅期貨合約(噸)				
買入	90,236	38,253 至 30,709	-	-
賣出	38,672	34,815 至 36,558	775	46,590 至 46,680
銅期權合約(噸)				
賣出	1,000	34,815 至 36,558	1,754	46,545 至 46,550
黃金期貨合約(千克)				
買入	5,090	223,000 至 246,000	49,560	223,800 至 246,700
賣出	675	225,292	1,026	233,700 至 248,200
黃金期權合約(千克)				
賣出	-	-	91	277,333
銀期貨合約(千克)				
買入	6,885	3,270 至 3,425	48,510	3,395 至 3,766
賣出	84,510	3,425	6,345	3,391 至 3,469
銀期權合約(千克)				
賣出	-	-	11,827	3,792 至 4,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貨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匯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入 53,000,000 美元	1 美元：人民幣 6.5003 元至人民幣 6.6016 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入 124,400,000 美元	1 美元：人民幣 6.1403 元至人民幣 6.3625 元
賣出 63,029,000 美元	1 美元：人民幣 6.2351 元至人民幣 6.2634 元

本集團使用商品衍生合約作為商品價格風險及若干銅、黃金及銀產品有關之價格波動風險引致之公允價值調整變動風險的經濟對沖。本集團所動用之商品衍生合約包括上海期貨交易所及其他期貨交易所之標準化銅期貨合約。此外，本集團亦與若干銀行簽訂貨幣遠期合約，以對沖若干以美元(「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所產生之貨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就商品衍生合約及外幣遠期合約正式指定或備案對沖交易，因此，該等交易並不指定作對沖會計處理。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作披露包括受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涉及類似金融工具的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由於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僅可於違約事件發生後執行，因此就商品衍生合約及貨幣遠期合約確認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不符合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標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

	已確認金融資產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貨孖展賬戶保證金(附註26)	138,256	117,249	-	-	138,256	117,249
衍生工具：						
銅期貨合約	2,251	72	-	-	2,251	72
黃金期貨合約	826	33,728	-	-	826	33,728
銀期貨合約	2,124	793	-	-	2,124	793
銀期權合約	-	-	-	-	-	-
貨幣遠期合約	-	5,761	-	-	-	5,761
總計	143,457	157,603	-	-	143,457	157,603

按交易對手劃分涉及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淨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衍生負債		已收取現金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A	103,727	112,334	(3,129)	(1,659)	-	-	100,598	110,675
交易對手B	16,307	3,000	(2,697)	-	-	-	13,610	3,000
交易對手C	9,986	20,682	-	(25)	-	-	9,986	20,657
交易對手D	7,974	8,300	-	-	-	-	7,974	8,300
交易對手E	5,373	7,123	-	-	-	-	5,373	7,123
交易對手F	90	404	-	-	-	-	90	404
其他	-	5,760	-	(2,952)	-	-	-	2,808
	143,457	157,603	(5,826)	(4,636)	-	-	137,631	152,9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

	已確認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資產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負債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						
銅期貨合約	7,617	-	-	-	7,617	-
銅期權合約	172	15,645	-	-	172	15,645
黃金期貨合約	72,016	34,704	-	-	72,016	34,704
黃金期權合約	-	86	-	-	-	86
銀期貨合約	696	207	-	-	696	207
銀期權合約	-	3,259	-	-	-	3,259
貨幣遠期合約	1,608	7,647	-	-	1,608	7,647
總計	82,109	61,548	-	-	82,109	61,5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按交易對手劃分涉及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淨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相關金額					
	融負債淨額		金融衍生資產		已質押現金抵押		淨額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A	3,129	1,659	(3,129)	(1,659)	-	-	-	-
交易對手B	2,697	-	-	-	(2,697)	-	-	-
交易對手C	-	25	-	-	-	(25)	-	-
交易對手D	-	-	-	-	-	-	-	-
交易對手E	-	-	-	-	-	-	-	-
交易對手F	-	-	-	-	-	-	-	-
交易對手G	44,510	2,952	-	(2,952)	-	-	44,510	-
交易對手H	2,010	-	-	-	-	-	2,010	-
交易對手I	626	-	-	-	-	-	626	-
交易對手J	7	156	-	-	-	-	7	156
交易對手K	1,362	-	-	-	-	-	1,362	-
交易對手L	19,480	-	-	-	-	-	19,480	-
交易對手M	8,288	-	-	-	-	-	8,288	-
其他	-	56,756	-	-	-	-	-	56,756
	82,109	61,548	(3,129)	(4,611)	(2,697)	(25)	76,283	56,9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附註(a))	400,000	767,490
銀行結餘(附註(b))	10,980	8,093
其他存款(附註(c))	138,256	117,249
	549,236	892,832

附註：

- (a)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存款乃分別抵押予銀行作為合營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之抵押品(附註29)。該等銀行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3.95%(2014年：1.15%)
- (b) 銀行結餘乃存於指定銀行賬戶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及信用證之抵押品。銀行結餘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
- (c) 其他存款指存於上海期貨交易所及其他期貨交易所及若干金融機構孖展賬戶之存款，作為商品衍生工具及貨幣遠期合約之抵押品(附註25)。

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包括於大冶財務公司的存款人民幣575,59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60,842,000元)，按介乎1.15%至1.49%(二零一四年：0.35%至1.15%)的年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其餘銀行存款及結餘按介乎0.35%至4.00%(二零一四年：0.35%至4.13%)之市場年利率計息。

並非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相關功能貨幣計值之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594,517	978,732
以港元計值	4,429	2,264
以英鎊計值	45	44
	598,991	981,0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657,143	1,008,951
應付票據	-	124,500
	1,657,143	1,133,451

以下為應付貿易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634,751	991,920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14,551	7,874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225	2,610
三年以上	7,616	6,547
	1,657,143	1,008,951

應付票據之到期期限為六個月。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259,47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2,065,000元)。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各自採購合約償還。

並非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相關功能貨幣計值之應付貿易款項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941,658	444,8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63,874	45,083
應付薪金及福利	100,433	88,803
應付利息	41,769	20,149
遞延收入之即期部分(附註32)	17,772	15,302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附註(a))	728,068	691,458
應付黃石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款項	-	30,720
收取建設項目按金	70,856	90,629
應付大冶集團款項(附註(b))	18,853	16,401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附註(b))	246,066	110,2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4,444	161,204
	1,472,135	1,269,965

附註：

- (a)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包括與同系附屬進行建築工程相關的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427,11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3,355,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相關建設合約條款償還。
- (b) 應付大冶集團及合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附註(a))	–	755,697
無抵押	5,728,792	4,759,747
其他借款		
大冶集團貸款，無抵押(附註(b))	1,504,612	1,758,009
大冶財務公司貸款，無抵押(附註(b))	373,000	228,000
大冶財務公司就貼現票據之墊款	59,138	50,675
銀行就貼現票據之墊款	34,223	–
黃金貸款(附註(c))	1,134,663	1,430,440
白銀貸款(附註(c))	4,332	–
	8,838,760	8,982,568
應償還銀行借款賬面值*：		
一年以內	1,718,503	3,022,365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3,748,314	1,402,900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261,975	3,127
五年以上	–	1,087,052
	5,728,792	5,515,444
應償還其他借款賬面值*：		
一年以內	1,860,916	1,999,115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355,000	290,000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894,052	685,000
五年以上	–	493,009
	3,109,968	3,467,124
減：流動負債下所列一年內到期金額	(3,579,419)	(5,021,480)
非流動負債下所列金額	5,259,341	3,961,088

* 應付金額基於貸款協議約定的還款日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4,802,427	7,401,946
浮動利率借款	4,036,333	1,580,622
借款總額	8,838,760	8,982,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實際年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1.50% 至 5.79%	1.36% 至 5.90%
浮動利率借款*	1.41% 至 5.90%	1.67% 至 5.90%

* 該等浮息借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基準利率計算。

附註：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擔保銀行借款(以1.67%至5.09%之年利率計息)以為數人民幣767,490,000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附註26)。

(b) 大冶集團及大冶財務公司無抵押貸款之詳情如下：

大冶集團

利率	還款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年利率：			
4.98%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償還	362,216	490,000
4.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償還	-	90,000
5.7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償還	500,000	500,000
6.1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償還	110,000	185,000
4.6%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償還	560	-
浮動利率：			
中國銀行所報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償還	46,232	493,009
中國銀行所報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償還	485,604	-
		1,504,612	1,758,009

大冶財務公司

利率	還款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年利率：			
3.91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償還	255,000	-
5.00%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償還	28,000	28,000
5.0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及五日償還	-	200,000
5.6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償還	90,000	-
		373,000	228,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續)

- (c) 年內，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之白銀貸款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未變現收益人民幣641,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之黃金貸款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人民幣31,87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5,219,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自損益中扣除。白銀及黃金貸款以2.2%至3.5%(二零一四年：2.2%至3.5%)之年息率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並非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相關功能貨幣計值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1,174,738	3,098,507
以港元計值	-	99,837
	1,174,738	3,198,344

30.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9,169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1,1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344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1,2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54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包括已採掘自然資源之開採區之未來復墾、恢復及拆除之預計成本。該等撥備包括與關閉工廠、關閉垃圾場、監測、拆卸、淨化、水淨化及永久保存歷史遺跡有關之未來成本估算。在釐定此撥備時採用之年折現率為3%(二零一四年：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可換股票據／債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部分：(附註(a))		
1,003,836,048 港元零息率可換股票據(「票據」)	741,452	616,816
人民幣 820,000,000 元息率 0.5% 之可換股債券(「債券」)	669,908	736,984
	1,411,360	1,353,800
票據／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附註(b))	18,999	24,119
	1,430,359	1,377,919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示之金額	(669,908)	—
	760,451	1,377,919

附註：

(a) 票據及債券之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分別為 11.2% 及 8.1%。票據及債券之債務部分(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變動如下：

	票據 人民幣千元	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62,664	674,966	1,237,630
利息開支(附註 10)	63,512	66,118	129,630
已付利息	—	(4,100)	(4,100)
匯兌差額	(9,360)	—	(9,36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6,816	736,984	1,353,800
利息開支(附註 10)	71,449	62,857	134,306
已付利息	—	(3,760)	(3,760)
兌換為普通股(附註 34)	—	(126,173)	(126,173)
匯兌差額	53,187	—	53,18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1,452	669,908	1,411,360

(b) 由於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於附註 2 詳述)，本公司重新評估票據及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並確認票據之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有關公允價值乃根據仲量聯行所作估值並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年內，收益人民幣 5,120,000 元(二零一四年：收益人民幣 92,525,000 元)之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可換股票據／債券(續)

附註：(續)

(c) 票據及債券之詳情如下：

票據

本金總額為1,003,836,048港元的票據為交易(定義見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iii))代價的一部分，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向中時發行。

票據的未贖回本金額並不計息。票據不附帶任何投票權，實際利率為11.2%。

票據於到期前可隨時全部或部分轉讓及指讓，惟須獲得香港聯交所的批准(倘需要)及本公司的同意。

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票據發行當日起期間隨時按0.5港元之初步換股價(可按照票據之條款作出反攤薄調整)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該等換股權視為票據的衍生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列賬。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仲量聯行採用二項式模型所作估值釐定換股權的公允價值(詳情見附註36)。

除非已於早前轉換及由本公司註銷，否則本公司須於到期日(發行日期後五週年之日)按贖回金額(等於票據的未贖回本金額)贖回任何未贖回之票據。按0.5港元之換股價完全轉換票據時，本公司將發行合共2,007,672,096股轉換股份。

債券

該債券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發行日期」)所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20,000,000元每份面值人民幣1,000,000元或其完整倍數之記名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或之後直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到期日」)前日營業時間結束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債券可隨時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除非先前已贖回、兌換或購回及註銷。初步兌換價(「兌換價」)按固定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79859元計算，為每股0.30港元，可按債券「條款及條件」調整。

債券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包括該日)起至到期日(不包括到期日)期間按債券本金額之年利率0.50%計息，且應於每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五月三十日每半年以美元等值支付，惟受條款及條件規限。首次利息付款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待債券之兌換權獲行使後，或相關債券根據條款及條件獲贖回或償還，則各債券不再計息。

除非按條款及條件所載情況提早贖回、兌換或購買及註銷，本公司須於到期日按人民幣本金額102.56%之等值美元贖回各債券。

本公司會根據債券持有人(「債券持有人」)之選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按人民幣本金額之101.52%贖回全部或僅部分債券。等值美元相當於已贖回債券人民幣本金額100%加將提供予債券持有人按半年計每年1.00%複合總收益之適用金額(「提早贖回金額」)加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

債券持有人有權根據該名債券持有人之選擇，要求本公司於協定贖回日期按提早贖回金額之等值美元贖回全部(但非僅部分)相關債券持有人之債券，惟前提為(i)股份終止於香港聯交所或(如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或暫停期間起逾30個連續交易日；或(ii)任何或多名一致行動的人士(不包括大冶集團及中時)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投票權50%以上或有權委任及／或罷免全體或大部分董事會成員；或(iii)倘大冶集團及／或中時及／或彼等各自繼任人直接或間接個別或共同不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投票權至少30%；或(iv)本公司與任何其他人士合併或併入任何其他人士或向任何其他人士出售或轉讓本身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或(v)一名或以上人士(不包括上文(ii)所述相關人士)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全部或絕大部分合法或實益擁有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可換股票據／債券(續)

附註：(續)

(c) 票據及債券之詳情如下：(續)

債券(續)

本公司可選擇於指定贖回日期按提早贖回金額之等值美元加截至該日止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惟前提為(i)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後任何時間內，緊接贖回通知發出日期至多三個香港聯交所營業日前各連續20個交易日之股份收市價至少為提早贖回金額除以「兌換比率」(各債券本金額除以緊接上述贖回通知當日生效之兌換價計算)之130%；或(ii)任何時間內已兌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原發行債券本金額至少90%；或(iii)百慕達或香港稅法變動致使本公司須支付額外稅款，但各債券持有人均無贖回期權。

本公司將承諾，只要任何債券尚未償還(定義見信託契據)，本公司不會並確保其主要附屬公司(定義見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概不會增設或容許存在任何以其全部或部分承諾、資產或現時或未來收益作出擔保償還或支付本金額、溢價或利息，或為任何有關債務，或為償還或支付本金額、溢價或利息或為任何有關債務而作出任何擔保或彌償保證之按揭、抵押、質押、留置權或其他形式之產權負擔或抵押權益，除非與此同時或之前本公司根據債券之責任(a)獲得相應或按比例之擔保，或受惠於大致等同方式作出之擔保或彌償保證(視情況而定)，或(b)具有受託人全權酌情認為不會嚴重損害債券持有人之利益或債券持有人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之有關保證、擔保、彌償保證或其他安排之益處。

債券受惠於中國銀行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代表債券持有人所發行以受託人為受益人之不可撤銷備用信用證(「信用證」)，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或下文所述任何較早日期。信用證將由受託人以受益人身份根據信用證代表本身及債券持有人，於出示受託人所發出經核實SWIFT提出之要求時提取，前提為(i)本公司未能支付根據條款及條件應付之預付款項；或(ii)發生違約事件且受託人已向本公司發出有關債券即時到期且應予支付之通知；或(iii)本公司未能就到期債券或信託契據支付費用及開支，且未能付款自受託人向本公司提出要求日期起計持續七日；或(iv)中國銀行有限公司澳門分行(「備用信用證銀行」)根據受託人所提交過往要求按前述第(iii)分段作出之付款於兌換作美元時不足以悉數支付到期債券或信託契據之費用及開支。受條款及條件所限，信用證將於發行日期後滿三年又三十日當日到期。

備用信用證銀行根據信用證之負債將以人民幣列示及支付，且不會超過人民幣840,000,000元。該金額將不時(i)根據信用證提取及支付之單筆金額；及(ii)按贖回、兌換或購回及註銷債券及備用信用證銀行所接獲與其相關之削減通知(定義見信用證)削減。

債券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告。

董事認為，所有提早贖回的期權於首次確認及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不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6,000,000元之債券(二零一四年：無)已兌換為567,668,52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新普通股(附註34)。兌換時相應的可換股票據股本儲備人民幣20,806,000元(二零一四年：無)重新分類至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由於本公司並不擁有無條件權利將款項遞延至報告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以上，故此債券的債務部分歸類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29,159
已獲得之政府補助	30,110
計入損益(附註8)	(13,5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734
已獲得之政府補助	34,240
計入損益(附註8)	(18,48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即期(附註28)	17,772	15,302
非即期	243,720	230,432
	261,492	245,734

遞延收入指就本集團建造及購買若干廠房及機器而自中國政府獲得之補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提早退休責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9,863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1,580
支付之福利	(11,8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608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900
支付之福利	(9,03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即期	5,630	7,530
非即期	15,839	22,078
	21,469	29,608

本集團已向若干僱員作出要約鼓勵彼等於正常退休日期前接受自願離職(「提早退休計劃」)。提早退休福利乃於本集團訂立協議列明提早退休條款或於個別僱員已獲告知特定條款後予以確認。

上述責任乃根據獨立精算師韜睿惠悅香港分公司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所作精算估值釐定。

精算估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年折現率	2.5	3.5
預期生活費年通脹率	5	5

死亡率假定為中國居民預期平均壽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本

	股數	金額 千港元
--	----	-----------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0 1,500,000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轉換債券時發行股份

17,327,911,186 705,506
567,668,520 22,38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95,579,706 727,893

年內因轉換債券(附註31)而發行567,668,52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普通股，產生普通股本進賬人民幣22,387,000元及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人民幣103,786,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而股東亦可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取得最大回報。各年度本集團所採取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與可換股票據/債券)扣除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所有其他儲備)。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之風險。

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i)	10,269,119	10,360,487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704,879)	(2,176,769)
債務淨額		8,564,240	8,183,7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ii)	2,624,443	3,545,771
負債淨額相對權益比率		326.3%	230.8%

附註：

- (i) 債務包括非即期及即期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票據/債券，有關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9及31。
- (ii) 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所有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421,742	2,898,2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5,201	40,35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2,158,757	11,160,15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黃金貸款	1,134,663	1,430,440
白銀貸款	4,332	—
衍生工具	82,109	61,548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18,999	24,11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銀行及其他借款、黃金貸款及白銀貸款、可換股票據／債券(包括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及衍生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乃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董事負責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及時有效實行適當措施。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礦石開採和加工及有色金屬貿易。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包括陰極銅及黃金及其他產品(包括白銀、鐵礦石及硫酸等)。由於商品市場受到全球和中國供應及需求狀況之影響，故市場上任何不可預期之價格變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之盈利及表現。為減低該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察任何重大風險，並可能會根據董事批准之政策而不時訂立商品衍生合約以管理有關其存貨、預測銷售或公司銷售承諾(主要包括銅及若干金屬產品)之風險。本集團不會就鐵礦石及其他商品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合約。

本集團訂立銅及其他金屬衍生合約，以分別管理其面臨銅及其他金屬產品之價格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商品價格風險(續)

本集團面臨商品價格風險(公允價值變動, 主要涉及其尚未行使之衍生金融工具)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主要是銅及其他金屬衍生合約。

下表詳述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就其尚未平倉商品衍生合約對價格變動之敏感度。於每個報告日期, 倘該等商品衍生合約之價格按合理可能變動上漲/下跌, 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 則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將受到如下影響:

	二零一五年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商品衍生合約價格:		
上漲10%	(7,852)	(144,893)
下跌10%	7,852	144,893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借款之利率波動。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可換股票據/債券及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附註26及29。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基準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波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下表顯示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因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變動而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影響未獲理會，由於其大部分於各報告期末以最低息率計息)：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增加100個 基點	減少100個 基點	增加100個 基點	減少100個 基點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822)	26,822	(5,437)	5,437
---------	----------	--------	---------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惟若干從國際市場之採購以美元結算，並且若干借款亦以美元計值。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面臨主要涉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管理外匯風險乃透過定期審查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淨額，並可能簽訂貨幣遠期合約(倘必要)，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貨幣遠期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因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變動而對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

	二零一五年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美元		
人民幣增值5%	57,505	107,348
人民幣貶值5%	(57,505)	(107,348)

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計入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之賬面金額為本集團所面臨與其金融資產相關之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與擁有良好信用記錄之客戶按信貸條款銷售產品。向主要有色金屬客戶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信貸風險通過合約進行管理。合約規定每筆銷售須提前收取大部分款項，餘款通常於交付後六個月至一年內收取。本集團將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對遲滯債務(如有)進行定期監控並及時採取跟進行動。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51.9%(二零一四年：45.5%)的收入來自其十大客戶，佔應收貿易款項的9%(二零一四年：76%)，因此信貸風險集中。

通常情況下，本集團不需要貿易債務人提供抵押。現有債務人在過往並無重大違約。本集團過往未收回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處於其入賬撥備範圍內。

應收票據僅源自中國之主要國有金融機構。幾乎所有之銀行及其他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如附註26所詳述)由位於中國之主要國有金融機構持有，且所有大部分衍生金融工具亦直接與上海期貨交易所、其他期貨交易所及具有高信用評級之銀行訂立，而管理層認為彼等具有高信用質素。本集團就向任何金融機構提供之信貸金額設有政策限制，而管理層預計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之不履約造成任何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門定期監控本集團之現金流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現金流為正面，並受到嚴格控制。本集團之目標是保持融資靈活性，方法是保留可動用之承諾信貸額度。

下表根據於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分析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淨額結算衍生金融負債之有關到期組合。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了解現金流之時間性甚為關鍵，則衍生金融負債包括在該分析內。表內所披露之金額均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倘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會產生未貼現利率金額。

	加權平均					未貼現現金	
	實際利率 %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1,657,143	-	-	-	1,657,143	1,657,143
其他應付款項	-	1,390,489	-	-	-	1,390,489	1,390,489
銀行及其他借款							
一 固定利率	3.60	2,355,105	1,737,147	1,043,447	-	5,135,699	4,802,427
一 浮動利率	4.44	1,533,093	2,525,455	209,548	-	4,268,096	4,036,333
可換股票據/債券	8.1-11.2	669,908	800,563	-	-	1,470,471	1,430,359
		7,605,738	5,063,165	1,252,995	-	13,921,898	13,316,751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	80,501	-	-	-	80,501	80,50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1,133,451	-	-	-	1,133,451	1,133,451
其他應付款項	-	1,120,777	-	-	-	1,120,777	1,120,777
銀行及其他借款							
一 固定利率	3.91	4,709,418	1,463,600	638,997	1,091,635	7,903,650	7,401,946
一 浮動利率	4.77	540,548	374,618	349,694	496,087	1,760,947	1,580,622
可換股票據/債券	8.1-11.2	4,100	834,514	789,216	-	1,627,830	1,377,919
		7,508,294	2,672,732	1,777,907	1,587,722	13,546,655	12,614,715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	53,901	-	-	-	53,901	53,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倘浮動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則上述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計算的金額將會出現變動。

下表詳述本集團為衍生金融工具總結算所作流動資金分析。該表格乃根據該等衍生工具之未貼現合約流入及流出總額編製。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貨幣遠期合約：						
流入	(344,160)	-	-	-	(344,160)	(344,160)
流出	345,768	-	-	-	345,768	345,768
	1,608	-	-	-	1,608	1,60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貨幣遠期合約：						
流入	(1,165,884)	-	-	-	(1,165,884)	(1,165,884)
流出	1,167,770	-	-	-	1,167,770	1,167,770
	1,886	-	-	-	1,886	1,88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5,201	-	5,20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82,109	-	82,109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	-	18,999	18,999
黃金貸款	-	1,134,663	-	1,134,663
白銀貸款	-	4,332	-	4,3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40,354	-	40,354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61,548	-	61,548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	-	24,119	24,119
黃金貸款	-	1,430,440	-	1,430,440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列示該等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釐定方法(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與輸入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等級	估值技術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銅期貨合約：	資產	2,251	72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7,617	-	第二級	附註1
銅期權合約：	負債	172	15,645	第二級	附註1
黃金期貨合約：	資產	826	33,728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72,016	34,704	第二級	附註1
黃金期權合約：	負債	-	86	第二級	附註1
銀期貨合約：	資產	2,124	793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696	207	第二級	附註1
銀期權合約：	負債	-	3,259	第二級	附註1
貨幣遠期合約：	資產	-	5,761	第二級	附註2
	負債	1,608	7,647	第二級	附註2
黃金貸款：	負債	1,134,663	1,430,440	第二級	附註1
白銀貸款：	負債	4,332	-	第二級	附註1
可換股票據／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負債	18,999	24,119	第三級	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續)

附註：

- (1) 參考活躍市場報價計算。
- (2) 貼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乃根據遠期匯率及已訂約遠期利率估計，並以反映各對手方信貸風險之比率貼現。
- (3) 二項式模型的主要假設包括本公司股價、本公司股價及貼現率之波動，波動等輸入數據乃推算自相關可換股票據／債券之報價。波動越大，公允價值越高。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4,119)	(116,644)
年內計入損益之收益	5,120	92,525
期終結餘	(18,999)	(24,119)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及二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

非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轉讓予銀行或供應商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彼等於各報告期末並不完全符合取消確認之資格：

	背書予供應商 之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貼現予大冶財務 公司之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貼現予銀行 之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55,730	59,138	34,223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55,730)	(59,138)	(34,223)
淨額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97,386	50,675	-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97,386)	(50,675)	-
淨額	-	-	-

根據上述安排，本集團已透過貼現應收票據將自應收票據獲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轉讓予大冶財務公司及相關銀行以換取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轉讓應收票據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並繼續確認應收票據。本集團已確認相關負債，並將其計入銀行及其他借款中。

此外，本集團已將若干應收票據背書予供應商(即將自該等應收票據獲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轉讓予相關供應商)以向該等供應商換取商品及服務。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轉讓應收票據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並繼續確認應收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大冶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出租若干物業，租限介乎2至3年之間，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424	12,42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2,424
	12,424	24,848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大冶集團租賃若干土地，為期30年。本集團亦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獨立第三方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公寓，租賃年限介乎1至3年之間。本集團並無於租期屆滿時選擇購買租賃資產之權利。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917	13,07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3,630	51,392
五年以上	242,328	255,083
	311,875	319,554

39.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646,729	57,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關連人士交易

與中國政府關聯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本公司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而本集團現時營運的經濟環境由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政府關聯實體」）主導。

與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

除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的與關連人士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關連人士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有色金屬*	(i)	大冶集團	297,873	4,625
	(i)	同系附屬公司	368,053	1,828,193
銷售其他物料*	(i)	大冶集團	241	4,188
	(i)	同系附屬公司	117,156	279,859
提供服務*	(i)	大冶集團	774	943
	(i)	同系附屬公司	1,380	2,122
利息收入	(iii)	大冶財務公司	5,180	3,004
出租土地及物業租金收入*	(i)	大冶集團	12,425	-
		同系附屬公司	2,269	-
開支：				
運輸費*	(i)	大冶集團聯營公司	3,426	4,542
公用設施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314,610	334,984
	(i)	大冶集團	110	110
	(i)	大冶集團聯營公司	-	852
醫療服務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169	5,021
購買有色金屬*	(i)	大冶集團	140,749	398,867
	(i)	同系附屬公司	2,284,254	1,428,872
租賃土地及物業租金開支*	(i)	大冶集團	12,754	12,754
	(i)	同系附屬公司	1,847	1,249
利息開支	(iii)	大冶集團	75,986	57,984
		大冶財務公司	6,763	3,513
		同系附屬公司	-	19,224
購買住宿、餐飲、會議及其他服務*	(i)	同系附屬公司	582	852
票據承兌及結算服務費*	(i)	大冶財務公司	1,493	1,248
拆遷服務	(iii)	同系附屬公司	7,769	-
資本開支：				
建築承包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263,885	676,067
其他服務費	(i)	大冶集團	-	374
	(i)	同系附屬公司	30,494	83,130

* 根據上市規則，該等關連人士交易亦包括於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關連人士交易 (續)

與中國政府關聯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續)

與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 (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按照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
- (ii) 該等利息開支乃產生自大冶集團及大冶財務公司之無抵押貸款。於報告期末有關該等貸款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9。
- (iii) 利息收入產生自存放於大冶財務公司之存款。於報告期末有關結餘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

與其他中國政府關聯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均為中國政府關聯實體)訂立若干交易，其中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銀行融資。基於該等交易的性質，董事認為並無必要作出單獨披露。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亦為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本年度及上年度之若干董事薪酬由大冶集團支付。有關董事酬金的其他詳情載於附註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報告期末，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國家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豐年有限公司(附註(a))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Billion Honour Development Limited(附註(b))	香港/香港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大冶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a))	香港/香港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1美元	100%	100%	金屬及礦產貿易
中國雷石維爾礦業有限公司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八月九日	10,000美元	51%	51%	投資控股
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	人民幣6,800,000元	95.35%	95.35%	研究及開發
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大冶」)(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490,977,877元	95.35%	95.35%	礦石開採和加工及 金屬精礦貿易
大冶有色輿科建設工程質量檢測 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元	95.35%	95.35%	建築項目之質量檢測
富勤投資有限公司(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鉅強國際有限公司(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3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金名投資有限公司(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國家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匯金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b))	香港/香港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滙祥(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	人民幣 226,000,000元	55%	55%	礦產勘查
昆明大鑫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51%	51%	金屬及礦產貿易
Profit Jumbo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a))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Prosper Well Group Limited (附註(a))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Qianyi Limited(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ainbow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附註(b))	香港/香港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雷石維爾(蒙古)有限公司 (附註(b))	蒙古共和國/ 蒙古共和國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四日	100,000美元	51%	51%	礦產勘查
同興(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46,080,000元	93.34%	91.32%	礦產勘查
湖北潤寶金屬礦業有限 責任公司(附註(b))	中國/中國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人民幣3,944,400元	100%	不適用	金屬及礦產貿易

附註：

- (a) 該等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b) 該等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地	非控股權益所持 所有權權益比例	非控股權益獲		累計非控股權益	
			分配溢利／(虧損)			
			二零一五年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湖北大冶	中國	4.65%	(29,497)	4,215	173,655	203,152
滙祥	中國	45%	(181,534)	(27,445)	(2,996)	178,538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 個別不重大附屬公司			(2,857)	(7,786)	(11,251)	(8,394)
總計			(213,888)	(31,016)	159,408	373,296

以下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間抵銷之前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湖北大冶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942,575	7,530,841
非流動資產	8,109,024	7,985,891
流動負債	(5,862,925)	(7,085,596)
非流動負債	(5,454,165)	(4,062,284)
資產淨值	3,734,509	4,368,8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60,854	4,165,700
非控股權益	173,655	203,152
權益總額	3,734,509	4,368,85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8,985,527	41,457,709
開支	(39,619,869)	(41,367,073)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634,342)	90,636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04,845)	86,421
非控股權益	(29,497)	4,215
	(634,342)	90,636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活動	258,627	2,457,510
投資活動	244,886	(1,430,260)
融資活動	(504,348)	(1,064,657)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835)	(37,4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滙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3,479	5,651
非流動資產	967,175	1,228,454
流動負債	(837,412)	(572,704)
非流動負債	(199,900)	(264,650)
(負債)／資產淨值	(6,658)	396,7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62)	218,213
非控股權益	(2,996)	178,538
權益總額	(6,658)	396,75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67	2,164
開支	(407,477)	(63,15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403,410)	(60,989)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1,876)	(33,544)
非控股權益	(181,534)	(27,445)
	(403,410)	(60,989)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活動	(4,402)	409
投資活動	(54,124)	(214,838)
融資活動	59,372	213,000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46	(1,4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附屬公司投資	3,667,439	4,373,437
非上市合營公司投資	1	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57,979	503,516
	4,325,419	4,876,95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4,210	356,534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28,394	52,0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9,572	141,929
其他流動資產	7,773	7,181
	679,949	557,71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15	–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	218,061	96,733
可換股債券	669,908	–
其他流動負債	2,750	2,591
	891,734	99,324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11,785)	458,3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13,634	5,335,34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27,893	705,506
儲備(附註(a))	2,625,011	3,224,849
權益總額	3,352,904	3,930,355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債券	760,451	1,377,919
遞延稅項負債	279	27,071
	760,730	1,404,990
	4,113,634	5,335,3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附註(a)：

本公司儲備變動表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票據/ 債券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825	281,298	7,893	2,798,211	3,089,22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345)	135,967	135,6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25	281,298	7,548	2,934,178	3,224,84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703,624)	(703,624)
兌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新普通股 (附註31及34)	103,786	-	-	-	-	103,786
兌換可換股債券時轉撥(附註31)	20,806	-	(20,806)	-	-	-
因本公司功能貨幣變動之重新分類(附註2)	-	-	(155,853)	(7,548)	163,401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592	1,825	104,639	-	2,393,955	2,625,01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包括虧損人民幣90,278,000元(二零一四年：溢利人民幣135,967,000元)，而該等收益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間融資公司訂立銷售及租回協議，據此，該融資公司同意按購買價人民幣500,000,000元向本集團購買若干設備（「設備」），然後將設備租回本集團，為期八年，惟須受該銷售及租回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購買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完成。

上述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本集團履行銷售及租回協議之所有責任後，融資公司將設備之所有權歸還予本集團，收取象徵金額人民幣1元。儘管銷售及租回協議涉及法定形式的租賃，但本集團仍根據該協議之實際性質將該協議入賬為抵押借款。

- (b) 報告期末後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居間控股公司之聯營公司訂立銷售框架協議及採購框架協議，與該實體買賣若干產品。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上述各協議所涉交易均為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佈。